

# 公路醫生<sup>®</sup>

Freotech

英達科技

## Freotech Road Recycling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英達公路再生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6888

### ANNUAL REPORT 年報 2013



#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及業務摘要	3
主席報告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6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17
企業管治報告	20
董事會報告	29
獨立核數師報告	36
綜合損益表	38
綜合全面收益表	39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40
綜合權益變動表	42
綜合現金流量表	43
財務狀況報表	4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6
四年財務概要	112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 主席

施偉斌先生(行政總裁)

#### 執行董事

施韻雅女士

張義甫先生

陳啟景先生

#### 非執行董事

楊展釗先生

王雷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琛女士

鄧觀瑤先生

劉正光先生

#### 審核委員會

楊琛女士(主席)

鄧觀瑤先生

劉正光先生

#### 提名委員會

施偉斌先生(主席)

鄧觀瑤先生

劉正光先生

#### 薪酬委員會

鄧觀瑤先生(主席)

楊琛女士

施韻雅女士

#### 授權代表

施韻雅女士

林恩善先生

#### 公司秘書

林恩善先生

###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集團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78號

華懋世紀廣場29樓

### 中國總部

中國江蘇省南京市

南京技術開發區

恒飛路9號

### 合規顧問

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處

Royal Bank of Canada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Royal Bank House, 24 Shedden Road

PO Box 1586,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 主要往來銀行

星展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 公司網站地址

[www.freetech-holdings.hk](http://www.freetech-holdings.hk)

## 財務及業務摘要

###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增加/ (減少)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收益	<b>628,709</b>	486,003	29.4%
毛利	<b>341,118</b>	263,039	29.7%
剔除非經常性項目的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sup>1</sup>	<b>198,773</b>	146,936	35.3%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b>182,526</b>	146,593	24.5%
每股盈利(基本)(港仙)	<b>19.93</b>	19.73	1.0%
建議每股末期股息(港仙)	<b>5.5</b>	—	不適用

### 財務狀況

	十二月三十一日		增加/ (減少)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614,697</b>	130,862	369.7%
總債務	<b>71,401</b>	85,733	(16.7)%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b>1,193,908</b>	220,585	441.3%

### 主要財務比率

毛利率	<b>54.3%</b>	54.1%	0.4%
剔除非經常性項目的純利率 <sup>2</sup>	<b>31.6%</b>	30.2%	4.6%
純利率	<b>28.6%</b>	30.9%	(7.4)%
資產回報率	<b>12.3%</b>	23.6%	(47.9)%
流動比率	<b>5.7</b>	2.1	171.4%

1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不包括重新計量先前於收購附屬公司持有之股權之公平值收益及上市開支

2 本年度溢利(不包括重新計量先前所持一間被收購附屬公司股權之公平值收益及上市開支)/收益 X 100%

A man in a dark suit and glasses stands with his arms crossed in front of a glass wall. The wall features a logo for Freetech, which includes the English word "Freetech" in white on a red background and the Chinese characters "英達科技" in orange on a black background. The man is wearing a dark blue suit jacket, a white shirt, and a purple and blue striped tie. He has a watch on his left wrist and a pocket square in his jacket. The background is a light blue glass wall with a large, faint reflection of the man.

Freetech

英達科技

主席  
報告

## 主席報告

致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報英達公路再生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集團**」)自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六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上市**」)後之首份年度報告。

### 業績

上市是本集團在二零一三年裡的重大里程碑。由於技術概念獨特及依靠自主創新持有的核心技術，替本集團盈利持續高增長奠定基礎，本集團亦榮獲「香港股票分析師協會上市公司年度大獎2013」。隨著近年來中國道路建設的飛速發展，道路養護市場發展維持了向上趨勢。再加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政府提倡生態文明建設及節能減排，及發展循環經濟模式，為本集團的發展提供良好的機遇。於二零一三年，本集團之本年度收益及綜合純利分別為628.7百萬港元及約180.1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二年同期分別增長約29.4%及19.7%。

在設備研發上，我們已經在現有的機組化系列設備下開發出新的子系列Hipav 5，其集就地熱再生裝置及傳統瀝青攤鋪機的功能於一身，並具備高靈活性、可靠性及高效率的性能，可於瀝青路面或窄路上運作，有助本集團進一步開拓新市場。此外，我們發明了新的攤鋪工藝——熱粘罩面，該工藝相對於傳統的工藝有著顯著的品質優勢，我們相信將是二零一四年的另一個新增點。在養護技術研發上，我們也成功把就地熱再生技術的應用範疇從「道路養護」範疇擴展到「改擴建」範疇。我們會加大研發投入，進一步擴大本集團的市場空間。

### 展望

隨著中國政府推出的多項環保利好指導政策，以及全國公路大檢查活動的即將展開，對道路再生技術行業的設備和服務需求將會日益增加。本集團利用已有的競爭優勢，把握利好的政策優勢，繼續加強已有的市場地位及市場份額。本集團透過自主創新追求發展，宣導在瀝青路面養護(「**瀝青路面養護**」)中實現循環經濟模式，合理利用資源，保護生態環境。

秉著「整合解決方案供應者」的企業(瀝青路面養護技術開發、瀝青路面養護設備製造及瀝青路面養護工程並舉的企業)，為了培養瀝青路面養護行業高端人才，搭建科研交流平台，促進環保、低碳的瀝青路面養護技術的推廣及應用，目前，我們籌建「公路醫生學院」。因此，本集團將從「三位一體」的「整合解決方案供應者」，伸延至「四位一體」的公路醫生。我們相信，隨著「四位一體」公路醫生的明確定位，我們將為客戶提供全方位的、完善的、高品質的服務，從而進一步推進道路養護實現循環經濟模式，為社會作出應有的貢獻，同時為股東創造更大的回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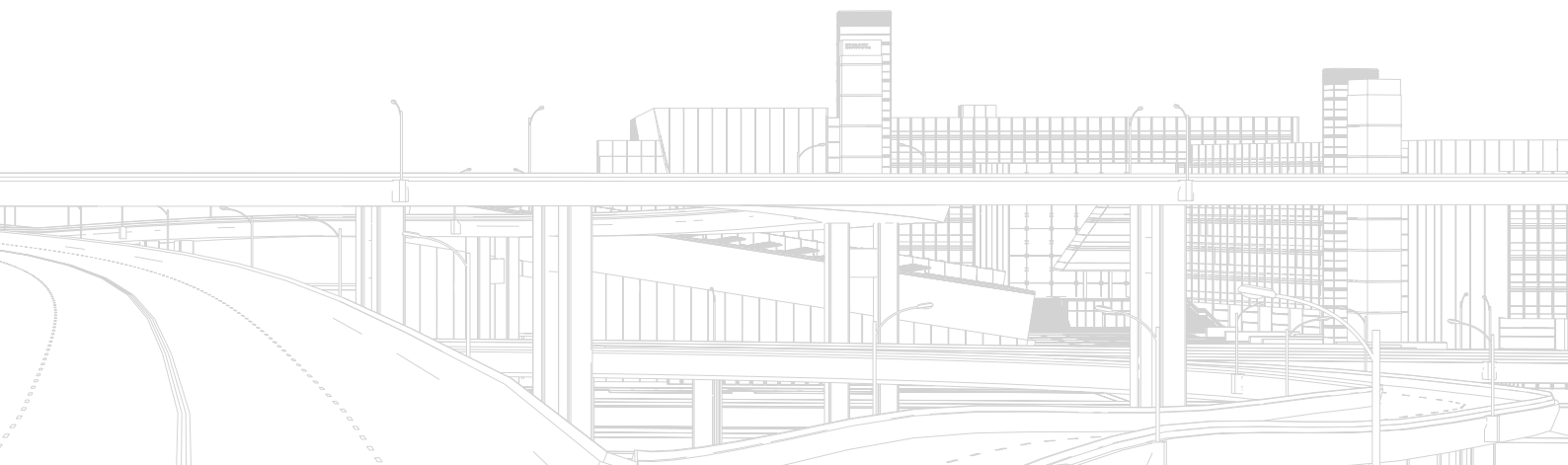
### 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全體同仁及員工之辛勞。亦感謝本集團所有合作夥伴、客戶及股東之堅定支持。

主席

施偉斌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五日



#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ICBC

Freotech 公绿  
热再生 医生

热再生  
RECYCLING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於二零一三年，中國政府在持續維持穩定的經濟增長的同時，積極提倡綠色經濟及環保產業。環保已成為中國大陸未來經濟改革及長遠發展的優先考慮因素。

繼中國《十二五規劃》將節能環保產業列於二零一三年七大新興產業之首起，中國政府先後發佈了一系列環境治理的方針政策。

我們相信：1. 中國政府將進一步加強政策以支持環境恢復；及2. 中國大陸將繼續投資於高速公路建設，而取締舊有道路的需求將會不斷增加。鑒於上文所述，瀝青路面產業對再生科技的需求將會持續增長，為本集團帶來龐大的市場及發展機遇。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透過與地方瀝青路面養護服務供應商及人士成立新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提供瀝青路面養護服務，繼續其市場擴充策略。於二零一三年，本集團成立三間(二零一二年：四間)新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而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共有九間(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六間)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從事瀝青路面養護服務。於二零一三年第四季度，本集團亦制定新的市場擴充策略，委任若干有經驗的地方瀝青路面養護服務供應商為我們的特許經銷商，在特定的城市宣傳我們的就地熱再生技術。根據特許經銷協議，每名特許經銷商均設有最低年度產量目標。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已委任六個地方瀝青路面養護服務供應商為我們的特許經銷商。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額外委任四個地方瀝青路面養護服務供應商為我們的特許經銷商，我們合共有十名特許經銷商。

於二零一三年，公路再生科技產業維持理想的發展趨勢，本集團現有業務按年錄得增長。本集團的營運收益約為628.7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二年上升約29.4%。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總額及剔除非經常性項目的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總額分別約182.5百萬港元及約198.8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二年分別增長約24.5%及35.3%。本集團仍是中國大陸瀝青路面養護產業內使用就地熱再生技術領先並且快速發展的服務供應商。

### 瀝青路面養護服務

於回顧年度內，我們使用就地熱再生技術提供瀝青路面養護服務，繼續維持於中國市場的領導地位，並為高速增長的服務供應商。於市政道路市場方面，我們是瀝青路面養護服務的主要供應商。此外，我們於新疆自治區新設銷售辦事處，城市道路開挖快速回填恢復施工工藝亦帶來新收益。該工藝採用挖掘道路上的再生材料或再生建築材料回填路基，與使用新砂及骨料作為填充材料及需要長時間封閉道路的傳統挖掘工藝相比，該工藝更環保及降低耗用原材料的成本，以及減少封路的時間及改道。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一三年，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內蒙古英達東方道路再生工程有限公司(「英達鄂爾多斯」)與鄂爾多斯市東方路橋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訂立合約，據此，英達鄂爾多斯已同意就位於中國內蒙古自治區鄂爾多斯市東康線快速路提供道路改擴建項目的瀝青路面就地熱再生專項施工工程服務。該合約將就地熱再生應用範疇從道路養護項目擴展到一個新的領域，道路改擴建項目。本公司相信，這項重大突破可在將來為本集團帶來更多潛在的商機。



基於以上因素，我們瀝青路面養護服務分部錄得收益約345.5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二年上升19.8%。

### 瀝青路面養護設備

於回顧年度內，我們分別於廣東、福建及江蘇三省與當地服務供應商或投資者成立三間新合營公司，並向四間合營公司銷售四套機組化系列產品，繼續穩踞中國市場瀝青路面養護設備供應商的領導地位。此外，由於預期來自我們特許經銷商的機組化系列產品需求，我們與一名第三方投資者成立一間合營公司，從事租賃業務。我們已向該合營公司出售三套機組化系列產品。本年度內，我們的瀝青路面養護設備分部產生收益約283.2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二年上升43.3%。

### 研發

為維持本集團於瀝青路面養護產業採用就地熱再生技術方面的領導地位，本集團繼續投資於技術創新。

### 新專利

此外，我們繼續投入大量資源進行研發。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已註冊87項專利(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9項)，其中7項為發明專利(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項)，70項為實用新型專利(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4項)及10項為外觀設計專利(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項)，而我們有18項待批專利申請(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項)，其中12項為發明專利(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項)及4項為實用新型專利(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項)，以及2項為設計專利(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新產品系列

如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四日刊發之招股章程所披露，於本年度，我們繼續進一步加強研發能力，並將工作重點放在克服瀝青路面養護服務行業的若干技術限制之上。最近，於設備研發上，我們開發出一項新穎兼獨特的設備，名為HiPav 5，其集就地熱再生裝置及傳統瀝青攤鋪機的功能於一身。HiPav 5包含了五項專利技術，具備更勝一籌的靈活性、可靠性及效率，有助本集團進一步開拓新市場，包括傳統再生機組未能進入的次幹道或狹窄的瀝青道路。HiPav 5技術的成功，代表了國際瀝青路面養護行業的重大突破，我們相信此設備日後將為本集團帶來可觀的回報。



於養護技術研究範疇，我們已成功研發出自有的再生劑，能對應道路特定情況的需要，改進再生材料的性能。我們亦投資於多用途道路測量車，這讓我們以更準確快速的方法收集、分析及制定所有道路質素指數。此外，我們成功將就地熱再生技術應用範疇從道路養護項目進一步擴展到一個新的領域，道路改擴建項目。本公司相信該重大突破可在將來為本集團帶來更多潛在的商機。此外，我們已成功開發新的路面攤鋪工藝——熱粘罩面，此方法較傳統方法在質量方面具有重大優勢。我們相信這是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的另一新優勢。

### 其他事項

就我們於二零一二年十月獲授江蘇省科技成果轉換項目基金的資助，最近我們亦順利通過由江蘇省科技廳專家負責的嚴格年中檢驗。

憑借本集團擁有強大的研發能力，我們相信透過採用瀝青路面養護產業中最先進的技術，透過再生技術向客戶提供訂製解決方案，並維持我們於瀝青路面養護產業的競爭優勢及領導地位。

### 產能

隨著中國政府若干利好政策出台，以鼓勵瀝青路面養護市場使用再生技術，我們預期售予合營公司及特許經銷商的瀝青路面養護設備的銷售將會上升，而我們自用的需求亦會增加。於二零一三年二月，我們開始建設新廠房，以增加瀝青路面養護設備的產能。工程進展較預期為慢，預計新建生產設施將於二零一四年第二季度部分落成後投入運作。新建設施落成後（將近二零一四年底），預期將令我們的輸出產能增加超過一倍。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展望

中國交通運輸部(「交通運輸部」)於二零一一年頒佈的《交通運輸「十二五」發展規劃》積極提倡再生瀝青路面養護技術，以減低來自提供路面養護服務的排放及對環境的影響。交通運輸部於二零一二年發佈《關於加快推進公路路面材料迴圈利用工作的指導意見》，規定中國受損路面材料的平均再生率於二零一五年底前達到至少50%，以及於二零二零年底前達到至少90%。於《十二五發展規劃》完結時，交通運輸部將於二零一五年下半年於高速公路進行道路檢驗，檢查路面養護工程的質量及情況，以及資金是否獲得恰當使用。有關政策為本集團帶來龐大的市場機會。

作為瀝青路面養護行業就地熱再生技術的龍頭服務供應商，本集團擬利用其競爭優勢，把握目前利好政策的優勢。本集團計劃透過設立公路醫生學院，將本集團的市場地位由「三為一體」的綜合解決方案供應商(即結合瀝青路面養護技術研究及開發、瀝青路面養護設備製造及瀝青路面養護服務承包)提升至「四為一體」以培訓瀝青路面養護行業的新專才以及提供研究及開發交流平台。本集團已委任超過30名頂尖行業專家擔任公路醫生學院的全職或兼職講師。本集團旨在透過以下方式繼續加強其市場地位並增佔市場份額：(i) 投放更多資源，在不同城市增設銷售辦事處及委任更多銷售人員，以維持在提供瀝青路面養護服務方面之領導地位；(ii) 提高市場滲透率，特別是在目前甚少採用就地熱再生技術的城市；(iii) 成立新合營公司；(iv) 委任更多地方瀝青路面養護服務供應商為我們的特許經銷商；及(v) 進一步加強研發能力，以及增加設備生產及服務能力。

展望將來，本集團仍然對其業務前景感到樂觀。本集團致力堅持其發展理念——「善用科技，共創多贏」，為其股東提供更高回報。

### 財務表現回顧

本集團有兩個主要業務分部：瀝青路面養護服務分部，在「公路醫生®」註冊商標下提供瀝青路面養護服務，修復受損瀝青路面；及瀝青路面養護設備分部，製造及銷售多種瀝青路面養護設備。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本年度經營活動之詳情，並與二零一二年作出比較。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1. 收益：

#### a. 瀝青路面養護服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增加/ (減少)
收益	<b>345,499</b>	288,399	19.8%
毛利	<b>145,093</b>	127,338	13.9%
毛利率	<b>42.0%</b>	44.2%	
瀝青路面養護服務面積(平方米)	<b>3,057,000</b>	2,760,000	10.8%

此分部的收益及毛利均較二零一二年增長。收益增加19.8%主要因為中國政府近期出台的政策鼓勵使用再生技術。此外，收益增加亦歸因於：(i)瀝青路面養護服務範圍總面積有所增加；(ii)使用就地熱再生技術的平均售價上升；及(iii)城市道路開挖快速回填恢復施工工藝產生的新收益，其平均售價較就地熱再生技術更高。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繼續於此分部維持高毛利率。

#### b. 瀝青路面養護設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增加/ (減少)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台或套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台或套	
<b>收益</b>					
標準系列	<b>91,410</b>	<b>39</b>	59,141	34	54.6%
機組化系列	<b>186,903</b>	<b>8</b>	133,761	8	39.7%
維修及保養	<b>4,897</b>	不適用	4,702	不適用	4.2%
總計	<b>283,210</b>		197,604		43.3%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毛利率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毛利率	增加/ (減少)
<b>毛利</b>					
標準系列	<b>52,648</b>	<b>57.6%</b>	34,929	59.1%	50.7%
機組化系列	<b>140,624</b>	<b>75.2%</b>	97,975	73.2%	43.5%
維修及保養	<b>2,753</b>	<b>56.2%</b>	2,797	59.5%	(1.6)%
總計	<b>196,025</b>	<b>69.2%</b>	135,701	68.7%	44.5%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瀝青路面養護設備分部於本年度之收益較二零一二年增加43.3%。增幅乃主要由於售價較高的標準系列產品需求強勁及為配合本集團成立合營公司的業務策略，出售價格較高及不同組合的機組化系列產品。故此，標準系列及機組化系列產品的銷售於本年度的收益較二零一二年分別增加54.6%及39.7%。

毛利率由二零一二年的68.7%，增加至二零一三年的69.2%，乃主要由於高利潤產品(即機組化系列產品)的銷售增加所致。

### 2.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年度之銷售及分銷開支較二零一二年增加28.0%，主要由於路面養護再生科技在中國大陸的滲透率仍然非常低，進行了更多瀝青路面養護服務演示工作，以宣傳我們的技術，以及配合交通運輸部於二零一五年下半年進行道路檢驗前對路面養護服務的可預計龐大需求。

### 3.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二零一二年的44.7百萬港元，增加約24.0百萬港元或約53.7%，至二零一三年的68.7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上市開支由二零一二年的約9.1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一三年的約16.2百萬港元，增幅約78.0%。

### 4.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由二零一二年的約14.4百萬港元大幅增加21.7百萬港元或約150.7%，至二零一三年的約36.1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開發若干新瀝青路面養護產品及技術產生的研發成本增加所致。

### 5.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二零一二年的4.0百萬港元增加約2.9百萬港元，或約72.5%，至二零一三年的6.9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的平均銀行借貸水平較二零一二年為高。本集團的銀行借貸部份以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下半年進行的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償還。

### 6. 分佔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於二零一三年，本集團分佔合營公司溢利約3.2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二年減少約0.4百萬港元或約11.1%。

於二零一二年，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虧損約426,000港元。於二零一三年，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溢利約331,000港元。

我們相信該等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貢獻並不重大，乃主要源自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相關業務仍屬早期發展階段。

### 7.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二零一二年的約42.6百萬港元，減少約2.7百萬港元或約6.3%，至二零一三年的約39.9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該等於中國大陸成立的附屬公司分派股息代扣稅所扣除的遞延稅項減少所致。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8. 溢利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二零一二年的約 146.6 百萬港元，增加約 35.9 百萬港元或約 24.5%，至二零一三年的約 182.5 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收益之增幅較銷售及分銷開支、行政開支及其他開支的增幅較大。剔除非經常性項目，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二零一二年的約 146.9 百萬港元，增加約 51.9 百萬港元或約 35.3%，至二零一三年的約 198.8 百萬港元。

### 9. 財務狀況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權益總額約 1,214.2 百萬港元(二零一二年：242.7 百萬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i)二零一三年度的純利；(ii)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六月的首次公開發售收取所得款項淨額，以致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iii)二零一三年第四季度產生的收益較二零一二年同期增加，以致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及(iv)本公司上市前將應付直接控股公司的款項資本化以使應付直接控股公司的款項減少。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 1,020.4 百萬港元(二零一二年：242.7 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為 5.7(二零一二年：2.1)。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及流動比率增加，乃主要由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六月的首次公開發售收取所得款項淨額，以致現金及銀行結餘增加，以及二零一三年第四季度產生的收益較二零一二年同期增加，以致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所致。

### 10.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 614.7 百萬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0.9 百萬港元)。現金及銀行結餘有所增加乃主要由於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淨現金款項達 687.0 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借貸為 71.4 百萬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5.7 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處於淨現金水平，主要原因是本公司自首次公開發售收取淨現金所得款項(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比率為 51.7%，按本集團淨債務除以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加淨債務計算)。

由於中國地方政府層面對現金流量的限制令應收款項收回減慢，於二零一三年第四季度完成的瀝青路面養護服務面積較二零一二年同期增加約 20% 及於二零一三年第四季度出售機組化系列產品，因此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由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268.2 百萬港元相應地增加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548.8 百萬港元。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第三方客戶其後已償還貿易應收款項 51.2 百萬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 39.9 百萬元)及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其後已償還貿易應收款項 69.2 百萬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 54.1 百萬元)。

儘管本集團並無就應收款項收取任何抵押品，管理層認為應收款項並不存在可收回性問題，因為餘下應收款項的債務人為中國地方政府。為了降低嚴重依賴與中國地方政府訂立合作項目的風險及進一步分散整體信貸風險，本集團將把其客戶基礎拓展至流動資金穩健的中國地方政府。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繼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六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後，本集團之流動資金水平得以鞏固，董事相信這令本集團能夠依據其計劃擴展營運。

本集團致力有效使用其財務資源及採取審慎的財務政策，以維持穩健的資本比率及支持其業務擴充需要。

### 11. 計息銀行借款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債務為71.4百萬港元(二零一二年：85.7百萬港元)，當中包括：

- 有抵押計息銀行借款27.9百萬港元(二零一二年：73.3百萬港元)；及
- 無抵押計息銀行借款43.5百萬港元(二零一二年：12.4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抵押計息銀行借款以下列方式抵押：

- (i) 本集團的樓宇、廠房及機器賬面總值約45.2百萬港元(二零一二年：39.5百萬港元)按揭；
- (ii) 本集團的土地租賃賬面總值約7.0百萬港元(二零一二年：4.3百萬港元)按揭；及
- (iii) 本集團的應收款項賬面總值零(二零一二年：47.8百萬港元)按揭。

### 12. 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籌集所得款項之用途

本集團從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獲得約687.0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扣除包銷費用及其他相關費用後)。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等所得款項淨額以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四日刊發之招股章程所載的方式作以下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		
	可供使用 百萬港元	已動用 百萬港元	未動用 百萬港元
投資研發業務	137.4	26.0	111.4
成立合營公司及擴充瀝青路面養護服務團隊	137.4	20.6	116.8
製造瀝青路面養護設備及擴充我們的瀝青路面 養護服務團隊	103.1	—	103.1
收購其他瀝青路面養護服務供應商	103.0	—	103.0
建設新生產設施	68.7	20.4	48.3
在新市場設立銷售辦事處及市場推廣費用	68.7	4.9	63.8
一般企業用途及營運資金需求	68.7	34.6	34.1
	687.0	106.5	580.5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待用之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乃由本集團存入香港持牌銀行及認可財務機構，作為短期存款。

### 13. 重大收購及出售

除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四日刊發之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於年內，概無進行有關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 14.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本承擔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7。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15.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業務承受各種風險，例如利率風險、外幣風險及信貸風險。

本集團承受的市場利率波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以浮動利率計息銀行借款有關。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利率掉期對沖其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於中國進行，且大部份交易均以人民幣計值，惟以美元及港元計值之若干銀行存款除外。本集團並無對沖其外幣風險。

本集團已實施政策，在接納新業務時評估信貸風險，限制其所承受來自個人客戶之信貸風險。

### 16. 僱員及薪酬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聘用558名(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6名)全職僱員。本集團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待遇，以挽留僱員，包括酌情花紅計劃、醫療保險及其他津貼及實物福利，並為香港僱員設立強積金計劃，以及為中國僱員設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

##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 董事

施偉斌先生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施韻雅女士	執行董事
張義甫先生	執行董事
陳啟景先生	執行董事
楊展釗先生	非執行董事
王雷先生	非執行董事
楊琛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鄧觀瑤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正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 董事 — 履歷

**施偉斌先生**，48歲，本集團創辦人及執行董事之一。彼為主席、行政總裁、首席工程師兼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彼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研發業務、整體企業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彼為本集團所有主要中國營運附屬公司的董事。施先生於一九九一年七月以優異成績取得英國華威大學理學碩士學位，並於一九九四年十二月取得香港城市理工學院(現稱香港城市大學)文學碩士學位。彼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以來成為南京市政治協商會議的委員。施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五月獲南京市政府頒發南京市科技功臣獎及於二零一三年二月獲南京市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提名為「2012江蘇省有突出貢獻中青年專家」，以表彰其於瀝青路面養護行業取得的成就。此外，施先生為我們所有87項註冊專利及我們的就地熱再生技術的發明者。施先生在工程、整體企業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

**施韻雅女士**，40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及二零一三年六月分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彼於二零零零年九月加入本集團。彼為本集團數間主要中國營運附屬公司的董事。施女士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在香港浸會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五年十一月在香港浸會大學取得組合科學學士學位，主修應用物理。彼在行政管理方面擁有逾16年經驗，主要負責本集團的財務及整體營運。施女士為施先生的妹妹。

**張義甫先生**，60歲，於二零一二年八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一年十月加入本集團。張先生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二零零五年五月及二零零九年二月起分別擔任本集團一間主要營運附屬公司的瀝青路面養護服務質量部、瀝青路面養護服務項目業務部及研究中心主管。彼於一九九八年獲陝西省人事廳認為高級工程師。張先生於一九七七年獲得西安公路學院(現稱長安大學)高速公路建設與機械工程學士學位。張先生於機械工程方面擁有逾30年經驗，主要負責與瀝青路面養護服務有關的質量控制及研發。

##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陳啟景先生**，46歲，於二零一二年八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零年九月加入本集團。陳先生自二零零五年五月起擔任本集團一間主要營運附屬公司的工程及機械設計院院長。陳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取得香港理工大學機械工程碩士學位，於一九九四年十二月取得香港城市理工學院(現稱香港城市大學)製造工程學士學位。陳先生於機械工程行業擁有逾10年經驗，主要負責本集團的產品及技術研發。

**楊展釗先生**，50歲，於二零一一年八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楊先生自二零零八年九月起任職中信證券國際有限公司，最初擔任策略規劃總監，後擢升為策略規劃執行總監，主要負責協助管理層進行策略規劃工作及相關項目，包括併購活動。彼自一九九零年起一直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楊先生於一九八六年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取得會計專業文憑。楊先生擁有逾25年的豐富財務報告及管理經驗。

**王雷先生**，37歲，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自二零零九年一直任職於中國國際金融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中金佳成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現任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五年取得牛津大學賽德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王先生在投資銀行及私募股權方面擁有超過12年的經驗。

**楊琛女士**，40歲，於二零一二年八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楊女士於一九九五年一月至二零一二年四月任職於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且隨後於二零零六年一月升任合夥人，主要負責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服務。楊女士於一九九五年五月取得奧克蘭大學商學士學位，主修財務及會計。彼自二零零六年四月起為美國會計師公會認可的執業會計師，以及自二零零二年十一月起獲內部核數師公會認可為註冊內部核數師。楊女士擁有約18年的財務及風險管理經驗。

**鄧觀瑤先生**，66歲，於二零一二年八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鄧先生擔任大中華跨越式教學基金會有限公司副主席，主要負責制訂策略方案、合作推廣提高學校教學效率的創新技術及方法。於二零零三年三月至二零零五年二月期間，鄧先生曾擔任依利安達國際控股集團(一間曾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有關上市已於二零零五年三月撤銷)及依利安達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公司)的主席兼董事總經理。於一九九七年一月至二零零三年三月期間，鄧先生曾擔任香港生產力促進局總裁。鄧先生於一九七六年五月在Cranfield Institute of Technology(現稱Cranfield University)取得理學碩士學位，主修工業工程及管理。鄧先生在技術方面及多個行業擁有豐富的經驗。

##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劉正光先生**，71歲，於二零一二年八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劉先生自二零零三年六月起擔任艾奕康有限公司運輸執行總監，主要專注於中國基礎設施建設諮詢工作。劉先生曾任職於香港政府逾三十年，主要負責公共工程的設計及建設，且彼先後擔任多項職位，包括青馬大橋首席工程師、路政署副署長、土木工程署署長。劉先生於一九九八年六月取得清華大學工程學博士學位，於一九七零年十二月取得University of Surrey橋樑工程碩士學位及於一九六三年七月取得香港工業專門學院(現稱香港理工大學)畢業文憑。劉先生於二零零二年三月獲中國全國註冊工程師管理委員會(結構)認可為一級註冊結構工程師。彼自二零零二年起擔任中國土木工程學會理事會成員及自二零零八年十二月起擔任常務委員會成員。劉先生於土木工程方面擁有逾40年經驗。

### 高級管理層 — 履歷

**蔣永河先生**，54歲，於二零零零年九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技術經理。彼於二零一一年一月獲委任為本集團多間主要營運附屬公司的助理總裁，以及本集團一間主要營運附屬公司的瀝青路面養護服務項目業務部主管。彼於機械工程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主要負責管理瀝青路面養護服務項目，亦負責制訂本集團瀝青路面養護服務的業務策略。蔣先生畢業於中南礦冶學院(現稱中南大學)，於一九八二年七月取得學士學位，主修採礦設備。

**黃良忠先生**，51歲，於二零零零年九月加入本集團擔任生產經理。黃先生自二零一一年一月起獲委任為本集團多間主要營運附屬公司的助理總裁。彼於機械工程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主要負責本集團的製造及人力資源工作。黃先生於一九八四年七月畢業於西安公路學院(現稱長安大學)並取得學士學位，主修道路建築設備。

**林恩善先生**，37歲，本公司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林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本集團財務主任，主要負責本集團財務及會計事務。彼於財務及會計方面擁有逾9年經驗。加入本集團之前，於二零零六年十月至二零一一年五月，林先生於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擔任高級會計師，隨後任經理，主要負責監督審核委聘工作。林先生分別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及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取得Monash University商業學士學位及商法碩士學位。自二零零六年七月起，林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內提呈本企業管治報告。

### 1.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致力達致高水平企業管治，務求保障本公司股東的利益並提高企業價值與問責性。就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應用原則及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條文，惟涉及守則條文A.2.1除外，更多詳情載於下文。

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責應予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董事會認為本公司仍處於發展階段，由施偉斌先生(「施先生」)擔任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可令本集團受惠，原因是該兩個職位相輔相成，可同時促進本集團之持續增長及發展。當本集團發展至更大規模時，董事會會考慮將該兩個職位分開，由兩名人士擔任。憑藉董事豐富的業務經驗，彼等並不預期施先生身兼兩職會引致任何問題。本集團亦制定內部監控系統，擔當監察制衡的職能。董事會亦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實幹、獨立及多角度的意見。董事會因此認為已推行充足的措施平衡權力，令本公司能更快捷及有效地作出及執行決策。

### 2.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確認彼等於上市日期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就可能擁有本公司未發佈股價敏感資料的僱員進行證券交易訂立書面指引，其條款與標準守則同樣嚴謹(「僱員書面指引」)。

本公司概無發現任何僱員違反僱員書面指引的情況。

## 企業管治報告

### 3. 董事會

董事會目前由九名成員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 執行董事：

施偉斌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施韻雅女士  
張義甫先生  
陳啟景先生

#### 非執行董事：

楊展釗先生  
陳十游女士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辭任)  
王雷先生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獲委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琛女士  
鄧觀瑤先生  
劉正光先生

根據上市規則，董事名單(按類別劃分)亦於本公司不時刊發的所有企業通訊中披露。

本公司董事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一節內。

#### 主席及行政總裁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守則條文，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責應予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根據上文「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一節所解釋，董事會認為由施先生擔任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可令本集團受惠，原因是該兩個職位相輔相成，可同時促進本集團之持續增長及發展。當本集團發展至更大規模時，董事會會考慮將該兩個職位分開，由兩名人士擔任。

主席的職責是領導董事會，並負責監督董事會之有效運作和應用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行政總裁的職責是專注執行董事會批准並下達的目標、政策及策略。

## 企業管治報告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由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六日在聯交所上市起及直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該期間」)，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有關委任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三分之一)之規定。該等獨立非執行董事乃來自多元化背景及行業之富經驗人士，其中一名成員擁有適當會計資歷及相關財務管理專門技能。

獨立非執行董事擔當有關職能，就本公司的整體管理提供獨立判斷及意見。當發生潛在利益衝突時，彼等將發揮領導功能。

本公司已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年度獨立性確認函。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載列的評核獨立性指引，並認同彼等均為獨立人士。

### 非執行董事、董事委任及重選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已訂有董事委任、重選及罷免的程序及步驟。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的成員組合，監察董事的委任，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企業管治守則第A.4.1條守則條文，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選，而守則條文第A.4.2條指出，所有獲委任填補臨時空缺之董事應在獲委任後之首次股東大會上由股東選任，且每位董事(包括按指定任期委任之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

本公司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按指定任期兩年委任，並須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全體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而為填補臨時空缺而被委任之任何新董事應在接受委任後之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重選。

### 董事會及管理層職責、問責及貢獻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控制本公司並監管本集團之業務、策略決策及表現。董事會已向行政總裁授予並由行政總裁向高級管理層轉授權責，透過本集團日常管理及營運，執行董事會的策略及推行其政策。

董事會決定哪些職能須保留予董事會而哪些則授權予高級管理層。董事會適當地授予高級管理層管理與行政的職責。彼等獲授予的職能及職責會定期予以審閱。上述高級人員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須得到董事會批准。

##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保留本公司所有重要事宜的決定權，包括批准及監察所有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重大交易(特別是或會涉及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委任董事、中期及末期業績公佈及派付股息。

### 董事之持續專業發展

年內，為發展和更新最新知識和技能，所有董事已參與合適的持續專業發展培訓，其中涵蓋法律、規則及規例的更新以及董事的職務和責任。下列所示為年內各董事接受培訓的資料：

	出席研討會／簡報會	閱讀資料
<b>執行董事：</b>		
施偉斌先生	√	√
施韻雅女士	√	√
張義甫先生	√	√
陳啟景先生	√	√
<b>非執行董事：</b>		
楊展釗先生	√	√
王雷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獲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楊琛女士	√	√
鄧觀瑤先生	√	√
劉正光先生	√	√

#### 4.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設立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各委員會在成立時訂有書面的特定職權範圍，清楚列載委員會各自的權力及職責。

董事委員會在本年度的會議出席率令人滿意。委員會會議紀錄均會給董事會所有成員傳閱(惟出現利益衝突者除外)。各委員會須向董事會匯報主要調查結果、建議和決定。

## 企業管治報告

### 薪酬委員會

委員會的目的，是為就本集團全體董事和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和架構，以及本集團各成員公司全體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委員會負責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以制定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及釐定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特定薪酬待遇。委員會亦會就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委員會就有關其他執行董事薪酬的建議諮詢主席及行政總裁。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致力在形式和價值方面提供公平市場薪酬以吸引、保留和激勵高質素員工。薪酬待遇所設定水平為確保在爭取類似人才方面可與業內及市場其他公司比較和競爭。薪金亦根據個人的知識、技能、投入時間、責任和表現並參考本集團的盈利及業績而釐定。

委員會成員如下：

鄧觀瑤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主席)
楊琛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施韻雅女士	(執行董事)	

由於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六日在聯交所上市，於本公司上市日期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概無舉行薪酬委員會會議。自二零一四年起，薪酬委員會將最少每年進行一次會議。

董事酬金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9。五名最高薪酬僱員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0。此外，兩名(二零一二年：三名)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範圍少於1,000,000港元及一名(二零一二年：零)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範圍介乎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旨在為董事會帶領有關董事會的委任程序，並物色和提名董事會候選人以供董事會批准和委任。

委員會有責任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企業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意見，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會成員的人士，並甄選提名出任董事的人士或就此向董事會提出意見。委員會亦負責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就委任或續任董事及董事(特別是主席、副主席及本公司的行政總裁)接任計劃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 企業管治報告

委員會就有關董事會委任及物色和提名候選人成為董事會成員的程序的建議諮詢董事會主席。

委員會甄選和推薦董事候選人的標準包括候選人的技能、知識、經驗及誠信，以及其是否具備足夠才幹勝任本公司董事職位。

委員會成員如下：

施偉斌先生	(行政總裁)	(主席)
鄧觀瑤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正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該期間舉行了一次會議，以議決委任一名新非執行董事。

### 審核委員會

委員會的目的是就董事會應如何應用財務報告及內部監控原則，以及如何維持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適當的關係作出正規及具透明度的安排。

委員會負責就委任、續聘和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以及考慮該等核數師辭職或解僱的任何問題。

委員會在發現任何需要董事會注意的懷疑欺詐及不當行為、內部監控不足或懷疑違反法律、條例及規則時，要向董事會匯報。

委員會成員如下：

楊琛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主席)
鄧觀瑤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正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委員會成員擁有在財務領域的適當專業資格及／或經驗。

委員會在需要時舉行會議以履行其職責，本公司每個財政年度最少兩次。委員會在該期間共舉行了兩次會議。委員會已與高級管理層和外聘核數師審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本公司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法規的符合、其他財務申報事宜以及內部監控系統及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委員會向董事會建議(且獲董事會同意其建議)在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二零一四年度的外聘核數師。

## 企業管治報告

### 5. 董事及委員會成員出席記錄

	董事會	年內已舉行會議次數 已出席/合資格出席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b>執行董事：</b>				
施偉斌先生	4/4		1/1	
施韻雅女士	4/4			
張義甫先生	4/4			
陳啟景先生	4/4			
<b>非執行董事：</b>				
楊展釗先生	4/4			
陳十游女士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辭任)	3/3		
王雷先生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獲委任)	1/1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楊琛女士	4/4			2/2
鄧觀瑤先生	4/4		1/1	2/2
劉正光先生	4/4		1/1	2/2

### 6.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具有以下職責：

- (a) 制定和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和慣例，並檢討企業管治守則的遵守情況及於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
- (b)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對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和慣例；
- (c)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和持續專業發展；及
- (d) 制定、檢討和監察適用於董事及僱員的行為守則。

## 企業管治報告

### 7. 財務匯報

董事承認彼等有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的責任。董事定期獲得有關本公司的業務、潛在投資、財務目標、計劃和行動的最新資料。

董事會目標為就本集團的表現、狀況及前景作出平衡、清晰和綜合的評核。管理層向董事提供有關解釋和資料，讓董事會在提呈供其批准的財務及其他事項上，作出有根據的評審。

經審核委員會審閱後，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的會計和財務報告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的資歷和經驗、培訓課程和預算充足。

### 8. 內部監控

董事會有整體責任維持一個健全和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以及檢閱其有效性，尤其是有關財務、營運、法規的符合和風險管理的監控，以保障股東的投資和本集團的資產。

內部監控系統旨在提供合理(但並非絕對)的保障。該系統的目的是在達致本公司目標過程中消除或管理其失誤的風險。

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包括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審核委員會監察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並向董事會匯報任何重大事項。

### 9. 核數師薪酬

年內，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就提供核數服務向本集團收取1,280,000港元，而其他執業會計師就提供核數服務予本公司在香港及中國的附屬公司收取334,000港元。此外，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提供非核數服務向本集團收取300,000港元。

### 10. 股東權利

####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58條，董事會須應一名或多名本公司股東之書面決議案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惟該等股東於提交要求之日，須持有有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本公司實繳股本不少十分之一。該大會應予召開，以處理董事會或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接獲之書面要求列明之任何業務，並應於提交該項要求起計兩個月內舉行。倘於該項要求提交二十一日，董事會未能著手召開該大會，則提出要求者本人(彼等)可以相同方式召開大會，而本公司須向提出要求者償付提出要求者因董事會未能召開股東大會而產生之所有合理開支。

## 企業管治報告

### 在股東大會提出建議的程序

開曼群島公司法或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中概無授予股東權利在股東大會提呈或動議新決議案之法定條文。倘股東擬提出決議案，可循前段列載之程序要求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

### 將股東的查詢送達董事會的程序

股東可隨時將其查詢及關注事宜，連同充足的聯絡詳情提交予董事會，聯絡方式如下：

地址：                  香港灣仔告士打道 178 號華懋世紀廣場 29 樓  
傳真：                  2363 7987  
電郵：                  enquiry@freetech-holdings.hk

為免生疑問，除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外，股東必須寄存及發送妥為簽署之書面要求、通知或聲明，或查詢之正本(視乎情況而定)至上述地址，並提供全名、聯絡詳情及身份證明，以使前述各生效。股東資料可按法律要求披露。

## 11. 與股東之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為提高透明度，本公司致力透過多種渠道，如股東週年大會和其他股東大會等與股東保持公開對話。本公司並鼓勵股東參與該等大會。本公司亦明白透明度及適時披露公司資料的重要性，以便股東及投資者作出最佳投資決定。

本公司的股東大會為董事會與股東溝通提供一個平台。董事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主席或(如未能出席)各委員會之其他成員及(如可行者)獨立董事委員會主席將於股東大會上回答股東提問。

為促進有效率地溝通，本公司營運一個網站(<http://www.freetech-holdings.hk/>)，當中登載本公司業務營運及發展、財務資料的最新資料及最新訊息及其他資料以供公眾查閱。

## 董事會報告

董事提呈本集團及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報告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 1.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9。年內，本集團主要業務的性質並無重大改變。

### 2. 分部資料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主要經營業務劃分的收益和業績貢獻，以及本集團按經營地區劃分的收益和非流動資產的分析載於財務報表附註5。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大部分源自其中國業務，且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大部分位於中國。

### 3.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和本集團與本公司在該日的財政狀況，載於財務報表第38至111頁。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5.5港仙。建議末期股息須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

### 4. 財務資料概要

第112頁為摘錄自過去四個財政年度已公佈經審核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招股章程的本集團業績與資產、負債和非控股權益的概要。該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一部份。

### 5.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和本公司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年內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5。

### 6. 銀行借貸

本集團的銀行借貸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

### 7. 股本

本公司的股本在年內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

### 8. 優先購買權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有關本公司需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的優先購買權條文。

## 董事會報告

### 9.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上市日期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 10. 儲備

本公司和本集團的儲備在年內的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3和綜合權益變動表。

### 11.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計算，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約為2,048.1百萬港元(二零一二年：1,238.4百萬港元)，其中約59.3百萬港元為建議派發之末期股息。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股份溢價賬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惟於緊隨擬分派股息日期後，本公司將可清償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之債項。股份溢價賬亦可以繳足紅股方式分派。

### 12. 主要客戶及主要供應商

回顧年內，本集團五大客戶佔年內總銷售額37.5%，其中最大客戶佔13.6%。年內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佔年內總購貨額35.0%，其中最大供應商佔15.9%。

概無董事或任何彼等的聯繫人或據董事所深知任何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股東持有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的任何實益權益。

### 13. 董事

本公司在年內和直至本報告日期的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施偉斌先生  
施韻雅女士  
張義甫先生  
陳啟景先生

#### 非執行董事：

楊展釗先生  
陳十游女士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辭任)  
王雷先生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獲委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琛女士  
鄧觀瑤先生  
劉正光先生

## 董事會報告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4(1)條，施韻雅女士、陳啟景先生及劉正光先生須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並具備資格且願意重選連任。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3(3)條，王雷先生須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被重選。

本公司已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年度獨立性確認函，並且在本報告日期仍認同彼等均為獨立人士。

### 14. 董事的服務合約

每名執行董事已訂立一項服務合約，自二零一三年六月七日起初步為期三年，任何一方終止合約時須向對方發出最少三個月之書面通知。

每名非執行董事已訂立委任函件，自二零一三年六月七日起初步為期一至三年(或如屬王雷先生，則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任何一方終止委任函件時須向對方發出最少三個月之書面通知。

獲提名在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本公司不可在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予以取消的合約)。

### 15. 董事於合約的權益

年內，概無董事在任何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對於本集團業務而言極為重要的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權益。

### 16.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於本報告日期，概無本公司董事及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或彼等聯繫人持有與本集團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而須根據上市規則披露的業務權益。

## 董事會報告

### 17.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或已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另已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 (i) 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法團權益	總計	佔本公司 現有已發行 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施偉斌先生(「施先生」)	-	521,365,260 <sup>(1)</sup>	521,365,260	48.32%
施韻雅女士(「施女士」)	-	29,640,000 <sup>(2)</sup>	29,640,000	2.75%

附註：

1. 施先生是Freetech (Cayman) Ltd. (「英達開曼」)、Freetech (BVI) Limited (「Sze BVI」)及英達科技有限公司(「英達科技」)全部已發行股本的實益擁有人，故視為於英達開曼、Sze BVI及英達科技持有的合共521,365,26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2. 施女士是Rank Best Holdings Limited (「Rank Best」)全部已發行股本的實益擁有人，故視為於Rank Best持有的29,640,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ii) 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	持有的相聯法團 股份數目	佔相聯法團 現有已發行 股本的百分比
施先生	英達開曼	實益擁有人	1,162,956	100%
施先生	Sze BVI	實益擁有人	1	100%
施先生	英達科技	實益擁有人	100	100%
施女士	Rank Best	實益擁有人	10,000	100%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沒有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 董事會報告

### 18. 主要股東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本公司董事所知，下列人士或法團(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已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的登記冊，或另已知會本公司的權益及淡倉：

股東名稱	身份	持有的 本公司股份或 相關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現有已發行股本 的概約百分比
英達科技 <sup>(1)</sup>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521,365,260	48.32%
Sze BVI <sup>(1)</sup>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521,365,260	48.32%
英達開曼 <sup>(1)</sup>	實益擁有人	521,365,260	48.32%
中國國際金融有限公司 <sup>(2)</sup>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58,219,200	5.40%
CICC Growth Capital Fund GP, L.P. <sup>(2)</sup>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58,219,200	5.40%
CICC Growth Capital Fund I, L.P. <sup>(2)</sup>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58,219,200	5.40%
Future Blossom Investment Limited <sup>(2)</sup>	實益擁有人	58,219,200	5.40%
施安娜女士 <sup>(3)</sup>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56,420,520	5.23%
Smart Executive Group Limited <sup>(3)</sup>	實益擁有人	56,420,520	5.23%

附註：

1. 英達科技、Sze BVI、英達開曼與施先生之間的關係，已於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一段披露。
2. Future Blossom Investment Limited由CICC Growth Capital Fund I, L.P.全資擁有。CICC Growth Capital Fund I, L.P.的一般合夥人為由中國國際金融有限公司間接全資擁有的CICC Growth Capital Fund GP, L.P.。因此，CICC Growth Capital Fund I, L.P.、CICC Growth Capital Fund GP, L.P.及中國國際金融有限公司各自被視為於由Future Blossom Investment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3. Smart Executive Group Limited由施安娜女士全資擁有，因此，施安娜女士被視為於由Smart Executive Group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董事會報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概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除了彼等之權益已載於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一段的本公司董事外)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已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 19.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七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獎勵合資格參加者(包括僱員、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直接或間接股東、業務或合營夥伴、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顧問、諮詢者、供應商、客戶及代理)，感謝其對本集團長期增長作出之貢獻，促使本集團聘請及保留有才幹之僱員。有關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詳情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32。年內，本公司概無授出、行使或註銷根據購股權計劃的購股權。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購股權計劃並沒有未獲行使之購股權。

### 20. 關連交易

#### 持續關連交易

年內，本公司及本集團進行下列持續關連交易，當中若干資料乃遵照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A章之規定而作出披露。

#### 持續關連交易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財務報表附註38(b)至38(c)所載之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持續關連交易乃(i)屬本集團之日常業務；(ii)按一般商務條款，或倘無足夠可比較之交易以判斷該等交易是否符合一般商業條款，該等交易的條款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可取得或向其提供之條款(如適用)；及(iii)根據有關交易之協議條款進行，而有關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

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獲聘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歷史財務資料審計或審閱以外的鑒證」及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報告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8條發出無保留意見函件，當中載有核數師對本集團於上文所披露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發現及結論。本公司已將核數師函件副本送呈聯交所。

## 董事會報告

### 21. 關聯方交易

關聯方交易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8。除財務報表附註38(b)至38(c)所載持續關連交易外，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所有其他關聯方交易並不屬於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任何有關申報、公告或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範疇。

### 22.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的資料和就各董事所悉，在本報告日期，公眾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不少於25%。

### 23.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的規定，設有審核委員會，以檢討和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和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審核委員會已連同本公司管理層審閱財務報表。

### 24.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任滿告退，而在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決議案，續聘其為本公司的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施偉斌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香港，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五日

##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英達公路再生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38至111頁的英達公路再生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和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在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和公司財務狀況報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資料。

###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和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令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監控，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計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我們的報告僅為全體股東編製，而不可作其他目的。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其他任何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計，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重大錯誤陳述。

審計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計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公司內部監控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計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和 貴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以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五日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收益	6	628,709	486,003
銷售成本		(287,591)	(222,964)
毛利		341,118	263,039
其他收入及收益	6	13,080	10,272
銷售及分銷開支		(26,041)	(20,344)
行政開支		(68,713)	(44,675)
其他開支		(36,129)	(14,411)
融資成本	8	(6,865)	(4,025)
分佔以下各項溢利及虧損：			
合營公司		3,214	3,573
聯營公司		331	(426)
除稅前溢利	7	219,995	193,003
所得稅開支	11	(39,944)	(42,630)
本年度溢利		180,051	150,373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82,526	146,593
非控股權益		(2,475)	3,780
		180,051	150,373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4		
基本		19.93 港仙	19.73 港仙
攤薄		19.93 港仙	19.73 港仙

年內應付及建議之股息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 13 披露。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本年度溢利	<b>180,051</b>	150,373
其他全面收入		
將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國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b>11,230</b>	4,874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入(已扣除稅項)	<b>11,230</b>	4,874
本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b>191,281</b>	155,247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b>193,138</b>	151,275
非控股權益	<b>(1,857)</b>	3,972
	<b>191,281</b>	155,247

##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160,861	128,108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6	6,780	6,788
商譽	17	731	731
其他無形資產	18	100	182
預付款項	24	–	3,157
於合營公司的投資	20	39,433	26,832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21	9,283	3,447
遞延稅項資產	30	15,320	9,277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b>232,508</b>	178,522
<b>流動資產</b>			
存貨	22	33,360	41,057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3	548,784	268,20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4	39,649	17,341
已抵押存款	26	75	44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	614,697	130,862
<b>流動資產總額</b>		<b>1,236,565</b>	457,916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27	79,163	73,73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8	70,510	44,671
應付股息		–	4,964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1	–	4,350
計息銀行借款	29	49,629	78,270
應付稅項		16,829	9,218
<b>流動負債總額</b>		<b>216,131</b>	215,212
<b>流動資產淨值</b>		<b>1,020,434</b>	242,704
<b>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b>		<b>1,252,942</b>	421,226
<b>非流動負債</b>			
計息銀行借款	29	21,772	7,463
遞延稅項負債	30	16,955	17,476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1	–	153,538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38,727</b>	178,477
<b>資產淨值</b>		<b>1,214,215</b>	242,749

##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b>權益</b>			
<b>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已發行股本	31	107,900	178
儲備	33	1,026,663	220,407
建議末期股息	13	59,345	—
		<b>1,193,908</b>	220,585
<b>非控股權益</b>			
		<b>20,307</b>	22,164
<b>權益總額</b>			
		<b>1,214,215</b>	242,749

施偉斌先生  
董事

施韻雅女士  
董事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權益總額 千港元
		已發行 股本 千港元	股份 溢價賬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儲備基金 千港元	匯兌波動 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建議 末期股息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178	-	25,328	23,654	19,482	668	-	69,310	-	69,310
本年度溢利		-	-	-	-	-	146,593	-	146,593	3,780	150,373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國外業務產生的 匯兌差額		-	-	-	-	4,682	-	-	4,682	192	4,874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4,682	146,593	-	151,275	3,972	155,247
收購附屬公司	34	-	-	-	-	-	-	-	-	18,192	18,192
轉撥自保留溢利		-	-	-	24,122	-	(24,122)	-	-	-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178	-	25,328*	47,776*	24,164*	123,139*	-	220,585	22,164	242,749
本年度溢利		-	-	-	-	-	182,526	-	182,526	(2,475)	180,051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國外業務產生的 匯兌差額		-	-	-	-	10,612	-	-	10,612	618	11,230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10,612	182,526	-	193,138	(1,857)	191,281
已宣派特別股息	13	-	-	-	-	-	(60,000)	-	(60,000)	-	(60,000)
就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資本化發行新股份	31	9,822	143,361	-	-	-	-	-	153,183	-	153,183
股份資本化發行	31	68,000	(68,000)	-	-	-	-	-	-	-	-
就本公司股份上市而											
發行新股	31	29,900	696,670	-	-	-	-	-	726,570	-	726,570
股份發行開支		-	(39,568)	-	-	-	-	-	(39,568)	-	(39,568)
建議二零一三年末期股息	13	-	-	-	-	-	(59,345)	59,345	-	-	-
轉撥自保留溢利		-	-	-	24,104	-	(24,104)	-	-	-	-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7,900	732,463*	25,328*	71,880*	34,776*	162,216*	59,345	1,193,908	20,307	1,214,215

\* 該等儲備賬目包括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當中的綜合儲備1,026,663,000港元(二零一二年：220,407,000港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b>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除稅前溢利		<b>219,995</b>	193,003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融資成本	8	<b>6,865</b>	4,025
分佔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b>(3,545)</b>	(3,147)
利息收入	6	<b>(6,450)</b>	(505)
重新計量先前所持一間被收購附屬公司股權 與公平值之間的公平值收益	6	–	(8,757)
折舊	7	<b>18,543</b>	13,421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7	<b>10,364</b>	8,208
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減值撥回)	7	<b>197</b>	(110)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7	<b>106</b>	131
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7	<b>204</b>	19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7	<b>409</b>	65
		<b>246,688</b>	206,531
存貨減少／(增加)		<b>7,697</b>	(3,81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		<b>(291,924)</b>	(120,04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b>(10,696)</b>	(11,283)
應收董事款項增加		–	3,651
貿易應付款項增加		<b>5,424</b>	22,46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		<b>25,839</b>	4,377
遞延收入增加		<b>28,557</b>	63,650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減少		<b>(4,350)</b>	(10,545)
匯兌差額		<b>1,912</b>	3,438
經營所得現金		<b>9,147</b>	158,415
已收利息		<b>6,450</b>	505
已付利息		<b>(6,865)</b>	(4,128)
已付所得稅		<b>(39,053)</b>	(37,654)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b>(30,321)</b>	117,138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b>(30,321)</b>	117,138
<b>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15	<b>(48,508)</b>	(20,414)
於合營公司的投資		<b>(33,783)</b>	(65,106)
墊款予合營公司		<b>(8,645)</b>	–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b>(6,181)</b>	(21,209)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增加	16	–	(217)
其他無形資產增加	18	<b>(18)</b>	(7)
收購附屬公司	34	–	6,91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所得款項		<b>1,099</b>	9
已抵押存款減少／(增加)		<b>373</b>	(54)
於獲得時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增加		<b>(200,712)</b>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b>(296,375)</b>	(100,083)
<b>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31	<b>726,570</b>	–
股份發行開支		<b>(39,568)</b>	–
新增銀行貸款		<b>144,007</b>	80,311
償還銀行貸款		<b>(160,623)</b>	(54,133)
已付股息		<b>(64,964)</b>	(47,335)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減少		<b>(355)</b>	(1,210)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b>605,067</b>	(22,367)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b>		<b>278,371</b>	(5,312)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130,862</b>	135,263
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b>4,752</b>	911
<b>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413,985</b>	130,862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b>			
現金及銀行結餘	26	<b>261,120</b>	130,862
無抵押定期存款	26	<b>353,577</b>	–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報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614,697</b>	130,862
於獲得時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無抵押定期存款	26	<b>(200,712)</b>	–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呈報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413,985</b>	130,862

**財務狀況報表**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1,998	1,269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19	1,253,923	1,253,923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b>1,255,921</b>	1,255,192
<b>流動資產</b>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4	3,943	3,118
應收股息		153,000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9	375,639	131,167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1	–	7,17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	370,074	594
<b>流動資產總額</b>		<b>902,656</b>	142,056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8	2,615	5,099
<b>流動資產淨額</b>		<b>900,041</b>	136,957
<b>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b>			
		<b>2,155,962</b>	1,392,149
<b>非流動負債</b>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1	–	153,538
<b>資產淨值</b>		<b>2,155,962</b>	1,238,611
<b>權益</b>			
已發行股本	31	107,900	178
儲備	33(b)	1,988,717	1,238,433
建議末期股息	13	59,345	–
<b>權益總額</b>		<b>2,155,962</b>	1,238,611

施偉斌先生  
董事

施韻雅女士  
董事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公司資料及集團重組

英達公路再生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八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六日(「上市日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四日的招股章程「歷史及企業架構」一節所述的重組(「重組」),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二日成為現時組成本集團的所有公司的控股公司。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於本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製造及銷售路面養護設備及提供路面養護服務。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英達科技有限公司,該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並由本公司董事施偉斌先生(「控股股東」及「創辦人」)全資擁有及控制。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Freetech (Cayman) Ltd.。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最終控股公司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直接控股公司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毋須於一年內還款。

### 2.1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編製。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此等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除另有指示外,所有價值均調整至最接近的千港元單位。

####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採用與本公司相同報告期間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集團獲得控制權之日起予以綜合,直至該控制權停止當日止。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1 編製基準(續)

#### 綜合基準(續)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之各個組成部份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之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有虧絀結餘。所有有關本集團各成員公司間之交易之集團內部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會於綜合計算時全數抵銷。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下文附屬公司之會計政策所述三項控制因素之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化，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方。附屬公司的所有權權益變動(沒有失去控制權)，按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其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ii)任何非控股股東權益的賬面值和(iii)在權益內記錄的累計匯兌差額；以及確認(i)所收代價的公平值、(ii)任何保留的投資的公平值和(iii)損益賬中任何因此產生的盈餘或虧損。以前在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份適當地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基準與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需使用之基準相同。

###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更

本集團於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的修訂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政府貸款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金融工具：披露 —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合營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於其他實體的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修訂 — 過渡指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列 — 其他全面收入項目的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	僱員福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	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的修訂資產減值 — 非金融資產可收回金額之披露(提早採納)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0號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露天礦場生產階段的剝採成本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頒佈的對數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除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以及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的年度改進的若干修訂之影響在下文進一步闡釋外，採納該全新及經修訂之財務報告準則對本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更(續)

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主要影響如下：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了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針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會計處理部份，並針對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綜合－特殊目的實體的事宜，同時制定用以釐定何等實體將綜合入賬的單一控制模型。為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的控制權定義，投資者必須：(a)對被投資方的權力；(b)來自被投資方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及(c)對被投資方使用其權力影響投資者回報金額的能力。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引入的變更要求本集團管理層行使重大判斷力，以釐定對何等實體有控制權。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並無改變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有關參與被投資方業務的任何綜合結論。

-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取代了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營公司的權益及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共同控制實體－合營公司的非貨幣投入，說明擁有共同控制權的合營安排的會計處理，當中只針對兩種模式的合營安排，即合作經營及合營公司，並取消透過按比例綜合的入賬選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項下合營安排的分類取決於因安排產生的各方權利及責任。合作經營乃合作經營方對安排的資產享有權利及對安排的負債承擔義務的合營安排，並以合作經營方於合作經營中的權利及責任為限按逐項對應基準入賬。合營公司乃合營方對安排的淨資產享有權利及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須以權益法入賬的合營安排。
- (c)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載有就附屬公司、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結構性實體的披露規定，該等規定以往包括在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營公司的權益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內。該準則亦就該等實體引入多項新披露規定。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披露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9、20及21。
- (d)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釐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的過渡指引，提供進一步寬免，免除該等準則的完全追溯應用，以及限定僅就上個比較期間提供經調整比較資料。該等修訂釐清，倘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首次獲應用的年度期間開始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與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或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有關本集團所控制實體的綜合結論有所不同，方須作出追溯調整。
- (e)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提供了公平值的精確定義，公平值計量的單一來源及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範圍內使用的披露規定。該準則並不改變本集團須要使用公平值的情況，但該準則為在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規定或允許使用公平值的情況下，應如何應用公平值提供了指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即將應用，且採納該準則對本集團的公平值計量並無重大影響。由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當中的指引，計量公平值的政策已獲修訂。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更(續)

- (f)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改變在其他全面收入(「其他全面收入」)呈列的項目的分組。在未來某個時間被重新分類(或重新使用)至損益的項目(例如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現金流量對沖變動淨額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虧損或收益淨額)將與不得重新分類的項目分開呈列(例如土地及樓宇重估)。該等修訂僅影響呈列，並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構成影響。綜合全面收益表已予重列，以反映有關變動。此外，本集團已於該等財務報表中採用該等修訂引入的新「損益表」名稱。
- (g)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取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對並無減值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所作計劃以外的披露規定。此外，該等修訂規定須就於報告期內已獲確認或撥回減值虧損的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作出披露，並擴大該等資產或單位(倘其可收回金額乃基於公平值減出售成本)的公平值計量的披露規定。該等修訂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追溯生效，並可提早應用，惟同時亦須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本集團已於該等財務報表提早採納該等修訂，而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h)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的年度改進包括對多項準則的多項修訂。每項準則有獨立過渡條文。儘管採納部份修訂可能導致會計政策改變，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無重大財務影響。最適用於本集團的主要修訂的詳情載列如下：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釐清了自願披露的額外可比資料與最低要求的可比資料的區別。最低要求的可比期間一般是上一期間。當實體自願披露的可比資料期間超過上一期間，其必須於財務報表相關附註中包含可比資料。額外的可比資料無需包含一套完整的財務報表。  
  
另外，該修訂闡明當實體改變其會計政策；作出追溯重述或作出重分類(該等變動對財務狀況表有重大影響)時，上一期間初的期初財務狀況表必須呈列。然而，與上一期間初的期初財務狀況表有關的附註毋須呈列。
  -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釐清了向權益持有人作出分派所產生的所得稅須按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入賬。該修訂移除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的現有所得稅規定，並要求實體就向權益持有人作出分派所產生的任何所得稅須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規定。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財務報表內並無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對沖會計及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	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 — 投資實體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 —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 —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抵銷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 衍生工具之更替及對沖會計之延續 <sup>1</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1號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徵費 <sup>1</sup>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頒佈的對數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頒佈的對數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sup>2</sup>
	監管遞延賬目 <sup>4</sup>

- 1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3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惟可供採納
- 4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正在評估首次應用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惟尚未能確定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受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倘本集團透過參與被投資方業務而享有或有權取得被投資方的可變回報，且有能力行使在被投資方的權力影響有關回報，則本集團擁有該實體的控制權(即現時賦予本集團指導被投資方相關活動的能力)。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的被投資方投票權或類似權利不及大半，則評估本公司對被投資方是否擁有權力時，本集團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該被投資方其他投票權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根據其他合約安排所享有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附屬公司(續)

附屬公司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計入本公司損益表。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並非分類為持作出售投資之本公司對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

####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擁有一般不少於20%股份投票權的長期權益，並可對其實施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力指參與被投資方財政及經營決策的權力，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該等政策。

合營公司指擁有共同控制權的各方可分享合營安排所涉淨資產的合營公司。共同控制指訂約協定共享安排控制權，僅在相關活動決策須經共享控制權的各方一致同意的情況下存在。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以權益會計法按本集團應佔資產淨值減任何減值虧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會計政策如有差異則作出調整使之一致。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收購後業績及其他全面收入分別於綜合損益表及綜合儲備其他全面收入表列賬。此外，倘直接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權益確認一項變動，則本集團會視乎情況於綜合權益變動表確認應佔任何變動。本集團與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交易產生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均按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投資比例撇銷，惟如有證據顯示未變現虧損是由於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則除外。收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所產生的商譽計入本集團對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投資。

倘對聯營公司的投資成為對合營公司的投資，或對合營公司的投資成為對聯營公司的投資，則不會重新計量留存權益，而是繼續按權益法將投資列賬。在所有其他情況下，若本集團失去對聯營公司的重大影響力或合營公司的共同控制權，會按公平值計量及確認留存權益。失去對聯營公司的重大影響力或對合營公司的共同控制權時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賬面值與留存權益公平值加出售所得款項之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投資歸類為持作出售時，則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終止經營業務入賬。

####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採用收購法入賬。所轉讓代價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即本集團對被收購方原擁有人所轉讓資產、本集團所承擔負債以及本集團為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所發行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總和。就各業務合併而言，本集團選擇是否以公平值或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應佔比例，計量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即於被收購方中賦予持有人在清盤時按比例分佔資產淨值的現有所有權權益。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乃按公平值計量。收購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業務合併及商譽(續)

本集團收購業務時根據按合約條款、收購日期的經濟狀況及相關條件所作適當分類及指定用途評估所接收金融資產及負債，其中包括分離被收購方主合約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則先前所持股權按收購日期公平值重新計量，所得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

收購方所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於收購日期按公平值確認。分類為一項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為金融工具且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範圍)按公平值計量，公平值變動於損益內確認或作為其他全面收入的變動。倘或然代價不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範圍，則按適當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不會重新計量，其後結算在權益中入賬。

商譽初始按成本計量，即所轉讓代價、已確認非控股權益數額以及本集團先前所持被收購方股權的公平值總和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及所承擔負債之差額。倘該代價及其他項目總和低於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平值，則差額經重新評估後於損益確認為議價購買收益。

初步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須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如發生事件或情況轉變而顯示賬面值可能減值，則會更頻繁測試。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對商譽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就減值測試而言，業務合併所得的商譽自收購當日起分配至本集團的各個現金產生單位或各組現金產生單位(預期會於合併協同效應中受益)，而不論本集團其他資產或負債有否指定撥往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減值通過評估商譽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而釐定。倘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則確認減值虧損。就商譽所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得於其後期間撥回。

倘商譽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及所出售單位的業務一部分，則於釐定出售業務的盈虧時，有關所出售業務的商譽將計入業務的賬面值。在該等情況下出售的商譽乃根據所出售業務的相關價值及所保留的現金產生單位部分而計算。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有跡象顯示出現減值或須就資產(不包括存貨及金融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則會估計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及其公平值減銷售成本(以較高者為準),並就個別資產而釐定,除非有關資產並無產生在頗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就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而釐定。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的賬面值超逾其可收回金額時確認。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可反映現時市場評估的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現值。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內在損益表中與已減值資產功能一致的支出類別內扣除。

於各報告期末須評估有否跡象顯示過往確認的減值虧損可能不再存在或已減少。如有該跡象存在,則會估計可收回金額。過往確認的資產減值虧損,僅會於用以釐定該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改變時撥回,惟撥回後的金額不得高於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釐定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減值虧損撥回於其產生期間計入損益表。

#### 關聯方

倘出現以下情況,則將一方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a) 該方為個人或與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且該人士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ii) 可對本集團施加重大影響力;或

(iii) 為本集團或其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或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關聯方(續)

(b) 該方為一實體，且下列任何情況適用：

- (i) 該實體及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或為該另一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公司；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公司及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的實體的僱員福利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項所述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及
- (vii) 於(a)(i)項所述的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任何將資產達至現有運作狀況及運往現址作擬定用途的任何直接應佔成本。

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產生的支出，如維修及保養，一般於產生期間在損益表中扣除。在符合確認條件的情況下，主要檢查的支出會於資產賬面值中資本化為置換。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主要部分須不時重置，則本集團會將有關部分確認為獨立資產，具有特定可使用年期並相應予以折舊。

每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乃按直線法就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成本至其餘值以計算折舊，就此採用的主要年率如下：

樓宇	4.5%
廠房及機器	9%
傢具、裝置及辦公設備	18%
汽車	18%

若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任何部分的可使用年期不同，則該項目成本將合理分配至各部分，而各部分將分開計算折舊。餘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將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末檢討及作出適當的調整。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折舊(續)

包括已初始確認任何重要部分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預期日後使用或出售該項目不會產生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資產終止確認年度在損益表內確認的任何出售或報廢損益，乃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有關資產賬面值的差額計算。

在建工程指在建的樓宇或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而不作折舊。成本包括建築工程於建築期間的直接建設成本及有關借入資金的資本化借貸成本。在建工程於落成及可供使用時重新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

#### 無形資產(不包括商譽)

單獨取得的無形資產在首次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業務合併中取得的無形資產的成本為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評估為有限或無限。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其後於可使用經濟年內攤銷，並在有跡象顯示該無形資產可能減值時估計減值金額。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年期及攤銷方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末檢討一次。

#### 電腦軟件

購買的電腦軟件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入賬，以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五年內攤銷。

#### 研發成本

所有研究成本於產生時在損益表內扣除。

開發新產品項目所產生的支出，只有在本集團證明在技術上可以完成無形資產令該無形資產可供使用或出售、有意完成項目及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資產、資產如何產生未來經濟利益、可動用資源以完成項目及開發期間的開支能可靠計量時，方會撥充資本及遞延處理。若產品開發支出未符合上述條件，則於產生時列作支出。

#### 經營租賃

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都歸出租人所有的租約作為經營租約入賬。倘本集團是出租人，則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出租的資產列作非流動資產，而根據經營租約應收的租金乃於租約期內按直線法在損益表中入賬。倘本集團是承租人，則根據經營租約應付的租金(扣除來自出租人的任何獎勵)均於租約期內按直線法在損益表中扣除。

經營租約下的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初始時按成本列賬，隨後在租約期內按直線法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 首次確認與計量

金融資產於首次確認時獲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可供出售金融投資，或在有效的對沖中指明為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如適用)。當首次確認金融資產時，按公平值加收購金融資產應佔的交易成本計量，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除外。

所有金融資產的一般買賣概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該資產的日期)予以確認。一般買賣乃指按照一般市場規定或慣例在一定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 其後計量

金融資產的其後計量視其分類而定，分類如下：

#####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且並無在活躍市場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初始計量後，此等資產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撥備計量。攤銷成本經計及收購時的任何折讓或溢價後計算，並計入屬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於損益表計入其他收入及收益。減值產生的虧損於損益表內貸款的融資成本及應收款項的其他開支中確認。

#####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如適用)一項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同類金融資產的一部分)主要在下列情況下將終止確認(即自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移除)：

- 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承擔根據「過手」安排而在無重大延誤下將已收取現金流量悉數支付予第三方的責任；且(a)本集團已基本轉讓資產的所有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資產的控制權。

倘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經訂立過手安排，則須評估是否及在何種程度上保留該資產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倘並無轉讓或保留資產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資產的控制權，本集團將以本集團持續參與程度為限繼續確認所轉讓資產。在此情況下，本集團亦將確認相關負債。所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以反映本集團保留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有否任何客觀證據顯示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組別出現減值。倘資產首次確認後發生的一項或多項事件而存在減值，虧損事件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組別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影響能可靠地估計。減值證據可包括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經歷重大財務困難，拖欠利息或本金支付，彼等很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有可觀察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量度的減少，例如與拖欠相關的欠款或經濟狀況的改變。

####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本集團首先個別評估個別重大金融資產中是否存在減值，或整體評估並非個別重大之金融資產中是否存在減值客觀證據。倘本集團決定並無客觀證據表明個別評估的金融資產(不論是否屬重大)出現減值，則會將該資產計入一組信用風險特徵相似的金融資產，共同作減值評估。個別評估減值並確認或繼續確認減值的資產不會計入集體減值評估中。

已識別減值虧損金額乃按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用虧損)的差額計算。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按金融資產原本實際利率(即於首次確認時計算的實際利率)貼現。

資產的賬面值透過利用撥備賬減少，而虧損金額則於損益表中確認。利息收入繼續按減少後的賬面值累計，累計的利率為計量減值虧損時用以將未來現金流量貼現的利率。當並無實際希望可於未來收回及所有抵押已變現或已轉入本集團時，貸款及應收款項連同任何相關撥備會一併撇銷。

倘於隨後期間，由於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估計減值虧損的金額增加或減少，則透過調整撥備賬而增加或減少之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倘撇銷其後收回，則收回金額會計入損益表的其他開支。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金融負債

##### 首次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於首次確認時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款，或指明為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如適用)。

首次確認時，所有金融負債均按公平值確認，如屬貸款及借款，則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最終及直接控股公司款項及計息銀行借款。

##### 其後計量

金融負債的其後計量視乎其分類而定，分類如下：

##### 貸款及借款

首次確認後，計息銀行借款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惟倘貼現的影響並不重大，於此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倘負債被終止確認，則盈虧在損益表中透過實際利率法攤銷程式確認。

計算攤銷成本時會考慮收購的任何折讓或溢價以及構成實際利率整體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乃計入損益表內的融資成本。

#####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負債義務被解除、取消或屆滿，該金融負債會予終止確認。

倘由同一貸款人更換以重大不同條款代替的現有金融負債，或現有負債條款經重大修改，則有關轉換或修訂被視作終止確認原來負債，並確認新負債，有關賬面值的差異於損益表內確認。

##### 金融工具的抵銷

在現時存在可依法行使合法權利以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的情況下，則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方可互相抵銷，並於財務狀況表呈報淨額。

#####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成本乃按加權平均基準釐定。如屬在製品及製成品，成本則包括直接物料費用、直接工資及適當比例的製造經常成本。可變現淨值按估計售價減任何估計完成及售出產生的成本計算。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及一般於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可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但價值改變風險不大的短期高變現能力投資，減去須按要求償還的銀行透支，並為本集團現金管理組成部分。

就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用途不受限制的現金及銀行現金(包括定期存款及性質上類似現金的資產)。

#### 政府補貼

倘有合理把握可獲得政府補貼及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政府補貼乃按其公平值確認。當補貼涉及開支項目，則以系統基準將補貼在將擬作補償的成本列支的期間內確認為收入。倘補貼涉及一項資產，則公平值計入遞延收入賬項，並於有關資產的預期可使用年期內每年按等同金額轉撥至損益表。

####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有關在損益以外確認的項目的所得稅不會在損益確認，而會在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即期稅項負債，以在報告期末已頒佈的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為基礎，根據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的現行法律詮釋及常規，按預期將獲稅務機關退回或向稅務機關支付的款項計算。

遞延稅項按負債法就於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的稅基及其作財務報告用途的賬面值的所有暫時性差異作出撥備。

除以下情況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均被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

- 當遞延稅項負債的產生是由於並非業務合併交易中首次確認的資產或負債及不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及
- 有關從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中產生的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當撥回暫時性差異的時間是可受控制及暫時性差異於可預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資產就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結轉的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倘有可用以抵銷可扣稅暫時差額的應課稅溢利且可動用結轉的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則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惟以下情況除外：

- 倘遞延稅項資產與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首次確認資產或負債時產生的可扣稅暫時差額有關，且於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溢利及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及
- 對於與投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有關的可扣稅暫時差額，遞延稅項資產僅於暫時差額會在可見將來撥回且有可用以抵銷暫時差額的應課稅溢利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價值於各呈報期末檢討，倘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以運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則相應調減。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於各呈報期末重新評估，如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則確認相關的金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預期當資產變現或負債清償時的適用稅率計量，並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為基準。

倘可合法使用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且遞延稅項與相同納稅實體及相同稅務部門有關，則可將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抵銷。

#### 收入確認

收入乃於可能有經濟利益將流向本集團及收入能可靠計量時按下列基準確認：

- (a) 於貨品出售時，在擁有權的主要風險及回報轉移至買家時入賬，惟本集團須不再保持擁有權一般所涉及的管理或已售貨品的實際控制權；
- (b) 服務費收入，於提供服務期間確認；
- (c) 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應計基準，以可將金融工具預期年期或更短期間(如適用)的估計日後現金回報貼現至此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計算；及
- (d) 股息收入，於股東收取款項的權利確立時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以股份付款

本公司為了向對本集團業務之成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勵及回報而營辦購股權計劃。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以股份付款之方式收取薪酬，而僱員則提供服務作為權益工具之代價(「股本結算交易」)。

授出與僱員進行以股本結算交易之成本乃參照獲授當日之公平值計算。

股本結算交易之成本會在以僱員福利開支履行績效及／或服務條件後之期間連同相應增加之股本權益一併確認。於每個報告期間結束時直至獲賦予日期就股本結算交易確認之累計支出反映出獲賦予期間屆滿的程度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會賦予之股本工具數目之最佳估計。某一期間在損益表中扣除或計入之款項代表該期間開始及結束時確認之累計支出變動。

最終無賦予之獎勵並不確認為支出，除非有關股本結算交易獎勵之賦予以市場條件或非賦予條件為附帶條件，則無論市場條件或非賦予條件獲履行與否，而所有其他績效及／或服務條件均獲履行，仍被視為一項賦予。

倘股本結算獎勵之條件已修改，但符合獎勵之原有條款，則最少須確認一項支出，尤如有關條件並無修改。此外，會就任何修改確認支出，使股份支付的總公平價值增加，或另行對僱員有所裨益，猶如修訂日期所衡量者。

倘股本結算獎勵被註銷，則被視為其已於註銷日期賦予，而任何尚未為獎勵確認之支出被隨即確認。該情況包括任何受本集團或僱員控制之非賦予條件未獲履行之獎勵。然而，倘有新獎勵取代被註銷獎勵，並於獲授當日被指定為取代獎勵，則如前段所述，已註銷及新獎勵被視為原有獎勵之修改。

尚未行使期權之攤薄影響反映於計算每股盈利作為額外股份攤薄。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其他僱員福利

#####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設立一項界定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為合資格僱員參與強積金計劃。供款按僱員基本薪金的某一百分比作出，並根據強積金計劃的規則於應予支付時在損益表內扣除。強積金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其他資產分開處理，由一項獨立管理的基金持有。在向強積金計劃供款時，本集團僱主供款將全數歸屬於僱員所有。

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營運的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與一項由當地市政府管理的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須按僱員基本薪金的百分比作出，並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的規則於應付時在損益表內扣除。

##### 借款成本

收購、建築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投入大量時間準備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直接應佔的借款成本撥作資本，作為該等資產的部分成本。該等借款成本在資產大致可用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時不再撥作資本。擬用作合資格資產開支的特定借款作暫時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自撥作資本的借款成本中扣除。全部其他借款成本於其產生期間支銷。借款成本包括實體因借入資金產生的利息及其他費用。

##### 股息

董事擬派的末期股息須於財務狀況表的權益部分列為保留溢利獨立分配，直至在股東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為止。當該等股息獲得股東批准及宣派時，即確認為負債。

中期股息將同時建議及宣派，因本公司的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授予董事權力可宣派中期股息。因此，中期股息將於獲建議及宣派後隨即確認為負債。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外幣

此等財務資料以港元(即本公司的功能及呈報貨幣)呈報。本集團各實體釐定本身的功能貨幣,而計入各實體財務報表的項目乃以該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實體列賬的外幣交易初步按交易日期彼等各自適用的功能貨幣匯率入賬。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貨幣項目結算或換算產生的差額於損益表確認。

以外幣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按首次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以外幣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按計量公平值當日的匯率換算。重新換算按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而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按與確認該項目的公平值變動的收益或虧損一致的方法處理(即已在其他全面收入或損益確認的項目的公平值收益或虧損,其匯兌差額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損益確認)。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以外貨幣。於報告期末,該等實體的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適用的匯率換算為本公司的呈報貨幣,而其損益表以年內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

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及於匯兌波動儲備累計。出售海外業務時,與該特定海外業務有關的其他全面收入的組成部分於損益表內確認。

收購海外業務產生的任何商譽以及該收購所產生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任何公平值調整均視為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且按收市匯率換算。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乃以現金流量日期適用的匯率換算為港元。海外附屬公司於年內產生的經常性現金流量以年內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4.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財務資料須管理層作出影響收益、開支、資產及負債的呈報金額及其相關披露以及或然負債的披露的判斷、估計及假設。此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因素可能導致需要對未來受影響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 判斷

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管理層作出以下對財務報表所確認金額有最重大影響的判斷(除涉及估計的判斷外)：

#### 分派股息產生的預扣稅

本集團就決定是否依照司法權區制定的有關稅務規則計算若干附屬公司分派股息所產生的預扣稅時，須對分派股息的計劃作出判斷。

#### 估計不確定因素

下文載述於各報告期末存在重大風險極可能會導致須對下一個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有關未來及其他主要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假設。

#### 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須在中國繳納所得稅。鑒於若干與所得稅相關事項仍未獲得地方稅務當局落實，故須依據當前頒佈的稅法、規例及其他有關政策以作出客觀估計及判斷，從而釐定所得稅的撥備。倘該等事項的最終稅項結果與原入賬金額不同，該等差額將會對所得稅及差額產生期間內的稅項撥備造成影響。

#### 應收款項減值

本集團的應收款項減值評估政策乃根據可收回成數的評估及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及管理層的判斷而作出。評估該等應收款項的最終變現金額需要作出大量判斷，包括各客戶的目前信譽及過往催收記錄。倘本集團客戶的財務狀況惡化，會導致其還款能力減弱，繼而或須作出額外減值。

####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管理層會檢討本集團存貨的賬齡分析，並就確定不再適合用作出售的陳舊及滯銷存貨項目計提撥備。管理層主要依據最近期的發票價格及現行市況，估計該等存貨的可變現淨值。在評估該等存貨能否最終變現的過程內須作出大量判斷。倘市況發生改變，導致其陳舊項目撥備改變，該差額將於確認期間入賬。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4.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 估計不確定因素(續)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當任何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根據財務資料附註3有關部分所披露的會計政策就減值進行檢討。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其中計算方式涉及採用估計。

##### 商譽減值

本集團每年最少一次釐定商譽是否減值。釐定時須估計商譽分配所在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估計使用價值時，本集團須估計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亦須選擇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 5. 經營分部資料

為方便管理，本集團按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元，擁有以下兩個可報告經營分部：

- (a) 提供路面養護服務分部；及
- (b) 製造及銷售路面養護設備分部。

管理層分開監督本集團的經營分部的業績，以決定如何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分部表現根據可報告分部溢利評估，可報告分部溢利則以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計量。經調整除稅前溢利的計量與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互相一致，惟其計量並不包括利息收入、匯兌差額、分佔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融資成本、總公司及企業開支。

分部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已抵押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合營公司的投資、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及其他未分配總公司及企業資產，因為該等資產是以集團為基礎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計息銀行借款、應付稅項、遞延稅項負債及其他未分配總公司及企業負債，因為該等負債是以集團為基礎管理。

#### 地理資料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大部分源自其中國業務，且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大部分位於中國。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對本集團其中一間合營公司銷售的收益佔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其收益為數85,267,000港元。對以上合營公司的銷售源自路面養護設備的銷售。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名客戶佔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並收益為數45,380,000港元。對以上客戶的銷售源自提供路面養護服務。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5.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提供道路 養護服務 千港元	製造及銷售 養護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分部收益：</b>			
對外部客戶的銷售	345,499	283,210	628,709
分部間銷售	–	6,541	6,541
其他收益	3,048	177	3,225
	348,547	289,928	638,475
<b>對賬：</b>			
分部間銷售撇銷			(6,541)
<b>收益</b>			<b>631,934</b>
<b>分部業績</b>	<b>70,507</b>	<b>169,205</b>	<b>239,712</b>
<b>對賬：</b>			
利息收入			6,450
匯兌收益			3,405
企業及未分配開支			(26,252)
分佔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3,545
融資成本			(6,865)
<b>除稅前溢利</b>			<b>219,995</b>
<b>分部資產</b>	<b>498,383</b>	<b>364,681</b>	<b>863,064</b>
<b>對賬：</b>			
分部間應收款項撇銷			(84,552)
於合營公司的投資			39,433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9,283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641,845
<b>資產總額</b>			<b>1,469,073</b>
<b>分部負債</b>	<b>178,898</b>	<b>51,955</b>	<b>230,853</b>
<b>對賬：</b>			
分部間應付款項撇銷			(84,552)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108,557
<b>負債總額</b>			<b>254,858</b>
<b>其他分部資料：</b>			
於損益表確認的減值虧損	8,490	2,071	10,561
折舊及攤銷	11,269	7,584	18,853
資本開支*	43,752	4,774	48,526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5.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提供道路 養護服務 千港元	製造及銷售 養護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分部收益：</b>			
對外部客戶的銷售	288,399	197,604	486,003
分部間銷售	–	15,139	15,139
其他收益	9,242	510	9,752
	297,641	213,253	510,894
<b>對賬：</b>			
分部間銷售撇銷			(15,139)
<b>收益</b>			<b>495,755</b>
<b>分部業績</b>	<b>93,694</b>	<b>116,521</b>	<b>210,215</b>
<b>對賬：</b>			
利息收入			505
匯兌收益			15
企業及未分配開支			(16,854)
分佔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3,147
融資成本			(4,025)
<b>除稅前溢利</b>			<b>193,003</b>
<b>分部資產</b>	<b>349,093</b>	<b>162,895</b>	<b>511,988</b>
<b>對賬：</b>			
分部間應收款項撇銷			(51,535)
於合營公司的投資			26,832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3,447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145,706
<b>資產總額</b>			<b>636,438</b>
<b>分部負債</b>	<b>123,806</b>	<b>41,106</b>	<b>164,912</b>
<b>對賬：</b>			
分部間應付款項撇銷			(51,535)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280,312
<b>負債總額</b>			<b>393,689</b>
<b>其他分部資料：</b>			
於損益表確認的減值虧損	7,810	288	8,098
折舊及攤銷	9,516	4,233	13,749
資本開支*	14,470	6,168	20,638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及其他無形資產，不包括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所得資產。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6.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亦為本集團的營業額)指於年內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後出售貨物的淨發票值；及所提供服務的價值。

本集團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b>其他收入及收益</b>		
政府補貼*	<b>3,225</b>	932
利息收入	<b>6,450</b>	505
匯兌差額淨額	<b>3,405</b>	15
重新計量先前所持一間被收購附屬公司股權與公平值之間的公平值收益	–	8,757
其他	–	63
	<b>13,080</b>	10,272

\* 於本公司附屬公司經營所在的中國大陸若干省份進行的投資獲得各種政府補貼。概無有關該等補貼的未達成或有條件。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7.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於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釐定：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出售存貨成本		87,185	61,903
提供服務成本		200,406	161,061
折舊	15	18,543	13,421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8	106	131
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16	204	197
核數師薪酬		1,280	189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工資及薪金		72,011	55,178
退休金計劃供款**		5,112	3,913
		<b>77,123</b>	<b>59,091</b>
土地及樓宇經營租賃項下的最低租賃付款		5,625	3,24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409	65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23	10,364	8,208
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減值撥回)*		197	(110)
研發成本*		24,658	5,989

\* 該等項目列賬於綜合損益表「其他開支」內。

\*\*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已沒收供款可用作扣減未來數年的退休金計劃供款(二零一二年：無)。

### 8. 融資成本

本集團融資成本的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貸款利息	6,865	4,02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9. 董事薪酬

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所披露於年內的董事薪酬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袍金	300	—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3,597	3,330
與表現有關的花紅	2,000	1,360
退休金計劃供款	60	52
	5,657	4,742
	5,957	4,742

####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年內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楊琛女士(附註1)	100	—
鄧觀瑤先生(附註1)	100	—
劉正光先生(附註1)	100	—
	300	—

年內概無應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其他酬金(二零一二年：無)。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9. 董事薪酬(續)

## (b)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袍金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 實物福利 千港元	與表現 有關的花紅 千港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薪酬總額 千港元
<b>二零一三年</b>					
<b>執行董事：</b>					
施偉斌先生	-	1,430	800	15	2,245
施韻雅女士	-	791	600	15	1,406
陳啟景先生	-	715	300	15	1,030
張義甫先生	-	661	300	15	976
	-	3,597	2,000	60	5,657
<b>非執行董事：</b>					
楊展釗先生	-	-	-	-	-
陳十游女士(附註2)	-	-	-	-	-
王雷先生(附註3)	-	-	-	-	-
	-	-	-	-	-
	-	3,597	2,000	60	5,657
<b>二零一二年</b>					
<b>執行董事：</b>					
施偉斌先生	-	1,310	500	13	1,823
施韻雅女士	-	732	400	13	1,145
陳啟景先生	-	657	220	13	890
張義甫先生	-	631	240	13	884
	-	3,330	1,360	52	4,742
<b>非執行董事：</b>					
楊展釗先生	-	-	-	-	-
陳十游女士	-	-	-	-	-
	-	-	-	-	-
	-	3,330	1,360	52	4,74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9. 董事薪酬(續)

#### (b)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續)

附註：

- (1) 楊琛女士、鄧觀瑤先生及劉正光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2) 陳十游女士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3) 王雷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於年內，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二零一二年：無)。

### 10.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年內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四名(二零一二年：四名)董事，有關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9。年內，餘下一名(二零一二年：一名)非董事最高薪酬僱員的薪酬詳情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691	637
與表現有關的花紅	300	120
退休金計劃供款	15	13
	<b>1,006</b>	770

薪酬介乎下列範圍的非董事最高薪酬僱員的人數如下：

	僱員人數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零至1,000,000港元	—	1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
	<b>1</b>	1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1. 所得稅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本集團：		
即期：		
中國大陸	46,664	41,579
香港	-	353
遞延(附註30)	(6,720)	698
年內稅項開支總額	39,944	42,630

#### 香港利得稅

由於本集團並無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或有去年結轉的可動用稅務虧損以抵銷年內產生的應課稅溢利，故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香港利得稅乃按在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提撥備。

#### 中國企業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指對在中國大陸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所收取的稅項。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通常須按25%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繳納，惟於年內有權享有優惠稅率的若干中國附屬公司除外。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英達熱再生有限公司(「英達熱再生」)及南京英達公路養護車製造有限公司(「英達製造」)登記為高新技術企業，並須就彼等之應課稅溢利按15%優惠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1. 所得稅(續)

按本公司及其大多數附屬公司所處司法權區的法定稅率計算適用於除稅前溢利的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的對賬，及適用稅率(即法定稅率)與實際稅率的對賬如下：

#### 本集團 — 二零一三年

	中國大陸		香港		總計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除稅前溢利/(虧損)	236,490		(16,495)		219,995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59,123	25.0	(2,722)	16.5	56,401	25.6
特定省份或地方機關 頒佈的較低稅率	(22,599)	(9.6)	-	-	(22,599)	(10.3)
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 應佔溢利及虧損	(887)	(0.3)	-	-	(887)	(0.4)
毋須課稅收入	(511)	(0.2)	(257)	1.6	(768)	(0.3)
按5%計算的預扣稅對本集團 中國附屬公司的溢利分派的影響	2,256	1.0	-	-	2,256	1.0
不可扣稅開支	1,404	0.6	2,902	(17.6)	4,306	2.0
過往期間動用的稅項虧損	-	-	(44)	0.2	(44)	-
未確認稅項虧損	1,158	0.4	121	(0.7)	1,279	0.6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39,944	16.9	-	-	39,944	18.2

#### 本集團 — 二零一二年

	中國大陸		香港		總計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除稅前溢利/(虧損)	208,157		(15,154)		193,003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52,039	25.0	(2,500)	16.5	49,539	25.7
特定省份或地方機關 頒佈的較低稅率	(18,197)	(8.7)	-	-	(18,197)	(9.4)
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 應佔溢利及虧損	(787)	(0.4)	-	-	(787)	(0.4)
毋須課稅收入	(2,253)	(1.1)	313	(2.1)	(1,940)	(1.0)
按5%計算的預扣稅對本集團 中國附屬公司的溢利分派的影響	9,867	4.7	-	-	9,867	5.1
不可扣稅開支	1,608	0.8	2,540	(16.7)	4,148	2.1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42,277	20.3	353	(2.3)	42,630	22.1

攤分合營公司應佔稅項達98,000港元(二零一二年：745,000港元)，其已計入綜合損益表「分佔合營公司之溢利及虧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2.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母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包括虧損 15,834,000 港元(二零一二年：虧損 13,761,000 港元)經自本公司溢利 137,166,000 港元(二零一二年：虧損 13,761,000 港元)中扣除來自附屬公司股息收入 153,000,000 港元(二零一二年：零)後，已於本公司財務報表中處理(附註 33(b))。

### 13. 股息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特別股息(附註)	60,000	—
建議末期 — 每股普通股 5.5 港仙(二零一二年：無)	59,345	—

年內之建議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附註：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七日，本公司在其股份上市前，向股東宣派股息分派，合共 60,000,000 港元。於本公司在聯交所上市後方才成為本公司股東之投資者無權收取有關股息。

### 14.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之本年度溢利及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916,015,819 股(二零一二年：742,979,453 股)計算，當中假設，發行股份以將結欠直接控股公司之款項資本化已就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之紅股因素作調整，以及資本化發行股份已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完成，其進一步詳述於財務報表附註 31。

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計算。計算所運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採用之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數目，以及於視作行使或轉換所有具攤薄潛力之普通股為普通股時假設已無償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潛在攤薄之已發行普通股。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4.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續)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以下計算：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b>盈利</b>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b>182,526</b>	146,593

	股數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b>股份</b>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916,015,819</b>	742,979,45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 本集團

	樓宇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傢具、裝置 及辦公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成本	29,836	142,414	5,441	16,962	900	195,553
累計折舊	(8,100)	(47,786)	(3,172)	(8,387)	-	(67,445)
賬面淨值	21,736	94,628	2,269	8,575	900	128,108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已扣除累計折舊	21,736	94,628	2,269	8,575	900	128,108
添置	-	6,804	319	8,170	33,215	48,508
年內已撥備折舊	(1,340)	(13,473)	(488)	(3,242)	-	(18,543)
出售／撇銷	(438)	(990)	(13)	(67)	-	(1,508)
匯兌調整	616	2,854	54	289	483	4,296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扣除累計折舊	20,574	89,823	2,141	13,725	34,598	160,861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0,143	149,967	5,859	25,032	34,598	245,599
累計折舊	(9,569)	(60,144)	(3,718)	(11,307)	-	(84,738)
賬面淨值	20,574	89,823	2,141	13,725	34,598	160,861
<b>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成本	29,595	108,123	4,697	9,406	228	152,049
累計折舊	(6,701)	(35,439)	(2,715)	(6,627)	-	(51,482)
賬面淨值	22,894	72,684	1,982	2,779	228	100,567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已扣除累計折舊	22,894	72,684	1,982	2,779	228	100,567
添置	-	3,116	688	7,141	9,469	20,414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4)	-	22,934	16	294	-	23,244
轉讓	-	8,807	-	-	(8,807)	-
年內已撥備折舊	(1,328)	(10,012)	(432)	(1,649)	-	(13,421)
出售／撇銷	-	(1)	(1)	(72)	-	(74)
轉撥至存貨	-	(2,922)	-	-	-	(2,922)
匯兌調整	170	22	16	82	10	300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扣除累計折舊	21,736	94,628	2,269	8,575	900	128,108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9,836	142,414	5,441	16,962	900	195,553
累計折舊	(8,100)	(47,786)	(3,172)	(8,387)	-	(67,445)
賬面淨值	21,736	94,628	2,269	8,575	900	128,10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 本公司

	傢具、裝置及 辦公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成本	400	1,149	1,549
累計折舊	(50)	(230)	(280)
賬面淨值	350	919	1,269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已扣除累計折舊 添置	350 26	919 1,087	1,269 1,113
年內已撥備折舊	(82)	(302)	(384)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扣除累計折舊	294	1,704	1,998
<b>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成本	426	2,236	2,662
累計折舊	(132)	(532)	(664)
賬面淨值	294	1,704	1,998
<b>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201	1,149	1,350
添置	199	-	199
年內已撥備折舊	(50)	(230)	(280)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扣除累計折舊	350	919	1,269
<b>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成本	400	1,149	1,549
累計折舊	(50)	(230)	(280)
賬面淨值	350	919	1,269

本集團賬面淨值總額為45,18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39,491,000港元)的若干樓宇、廠房及機器已質押予銀行，以作為授予本集團銀行貸款的抵押(附註29)。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6.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值	6,988	6,911
添置	-	217
年內確認	(204)	(197)
匯兌調整	203	5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	6,987	6,988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即期部分	(207)	(200)
非即期部分	6,780	6,788

租賃土地均位於中國大陸並按中期租賃持有。

本集團賬面淨值總額為6,987,000港元(二零一二年：4,331,000港元)的若干租賃土地已質押予銀行，以作為授予本集團銀行貸款的抵押(附註29)。

### 17. 商譽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年初成本及賬面淨值	731	-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4)	-	731
年末成本及賬面淨值	731	731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的商譽源於收購一間附屬公司內蒙古英達東方道路再生工程有限公司(「英達鄂爾多斯」)。有關該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7. 商譽(續)

#### 商譽減值測試

所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的現金流量獨立於本集團其他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因此，所收購附屬公司為單獨的現金產生單位。管理層認為收購所產生的協同效應主要令相關所收購附屬公司受惠。因此在進行減值測試時，收購所產生的商譽分配至相關所收購附屬公司。

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以高級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務預算為基準的現金流量預測計算的使用價值釐定。應用於現金流量預測的貼現率介乎於13%至15%。用作推斷以上現金產生單位於五年期間後的現金流量的增長率為3%，此比率亦為估計的通脹率。

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計量採用了假設。下文載述了為進行商譽減值測試，管理層在制訂現金流量預測時所依據的各項主要假設：

預算毛利率 — 釐定預算毛利率的指定數值所採用的基準是緊接預算年度前一年達到的平均毛利率，並就預期的效率提升及預期的市場發展作出上調。

貼現率 — 所使用的貼現率為稅前貼現率，並反映與相關單位有關的特定風險。

### 18. 其他無形資產

#### 本集團

	電腦軟件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成本	663
累計攤銷	(481)
賬面淨值	182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已扣除累計攤銷	182
添置	18
年內已撥備攤銷	(106)
匯兌調整	6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扣除累計攤銷	100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706
累計攤銷	(606)
賬面淨值	10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8. 其他無形資產(續)

#### 本集團(續)

	電腦軟件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成本	655
累計攤銷	(350)
賬面淨值	305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已扣除累計攤銷	
添置	7
年內已撥備攤銷	(131)
匯兌調整	1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扣除累計攤銷	182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663
累計攤銷	(481)
賬面淨值	182

### 19.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本公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1,253,923	1,253,923

計入本公司流動資產的應收附屬公司款項375,639,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31,167,000港元)為無抵押、免息且須按要求償還。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9.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及業務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資本的面值	本公司應佔股權		投資控股
			百分比		
			直接	間接	
英達公路再生工程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2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BS (BVI)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英達公路養護工程有限公司	香港	3港元	-	100	投資控股及銷售路面 養護設備
奔騰(國際)汽車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0港元	-	100	投資控股及銷售路面 養護設備
英達熱再生*	中國	135,060,000美元	-	100	提供路面養護服務
南京奔騰養護機械有限公司*	中國	5,050,000美元	-	100	銷售路面養護設備
英達製造 <sup>^</sup>	中國	9,700,000美元	-	100	製造及銷售路面 養護設備
英達鄂爾多斯**	中國	人民幣 30,000,000元	-	53	提供路面養護服務
新疆英達熱再生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元	-	100	提供路面養護服務
延邊英達道路工程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元	-	100	提供路面養護服務

\*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為外商獨資公司。

\*\*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為有限公司。

<sup>^</sup>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為一間中外合營公司。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9.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於二零一二年，本集團收購英達鄂爾多斯(之前為本集團之合營公司)的2%股權。於收購完成後，英達鄂爾多斯成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該收購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4。

上述附屬公司的法定財務報表並非由香港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或安永國際網絡其他成員公司審核。

上表載列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附屬公司主要影響本集團年內業績或佔本集團資產淨值之重大部分。董事認為，如載列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將令篇幅過於冗長。

本集團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非控股權益佔股權百分率：		
英達鄂爾多斯	47%	47%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配予非控股權益的年度溢利／(虧損)：		
英達鄂爾多斯	(2,475)	3,780
於報告日期非控股權益之累計結餘：		
英達鄂爾多斯	20,307	22,16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9.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下表列示英達鄂爾多斯的財務資料概要。所披露金額為於任何公司間對銷前：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收益	-	37,906
總開支	(5,265)	(19,789)
年內溢利/(虧損)	(5,265)	18,117
年內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3,950)	18,526
流動資產	36,283	60,194
非流動資產	20,389	22,516
流動負債	(13,474)	(35,562)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23,444)	2,779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5	(521)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	18,19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23,429)	20,450

### 20. 於合營公司的投資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分佔資產淨值(附註)	113,132	70,860
向合營公司進行銷售的未變現溢利	(73,699)	(44,028)
	39,433	26,832

附註：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一日前，本集團持有英達鄂爾多斯51%的股權並使用權益法將其入賬列作合營公司。自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一日起生效，本集團已取得英達鄂爾多斯的控制權，故英達鄂爾多斯成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重新計量先前所持英達鄂爾多斯股權與公平值之間的公平值收益8,757,000港元在合併英達鄂爾多斯後於損益內確認。

本集團與合營公司的貿易結餘於財務資料附註23披露。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0. 於合營公司的投資(續)

本集團合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所持已發行 股份的詳情	註冊及 營運地點	所佔百分比			主要業務
			所有權權益	投票權*	分佔溢利	
湖南英達通衢道路再生工程 有限公司(「湖南英達通衢」)	已繳足股本 人民幣19,250,000元	中國	55%	55%	55%	提供路面養護服務
福達道路再生工程有限公司	普通股 31,500,000港元	香港	50%	50%	50%	投資控股
泉州福達道路再生工程技術 有限公司	已繳足股本 31,500,000港元	中國	50%	50%	50%	提供路面養護服務
南京路捷道路養護工程 有限公司(「南京路捷」)	已繳足股本 人民幣18,000,000元	中國	45%	45%	45%	提供路面養護服務
廣東穗通道路再生工程有限公司	已繳足股本 人民幣1,530,000元	中國	51%	51%	51%	提供路面養護服務
福州速達道路養護工程有限公司	已繳足股本 人民幣8,750,000元	中國	35%	35%	35%	提供路面養護服務
連雲港路達道路再生工程有限公司	已繳足股本 人民幣6,250,000元	中國	35%	35%	35%	提供路面養護服務
財匯有限公司	普通股 10,331,294港元	香港	15%	50%	15%	投資控股
南京金財匯融資租賃有限公司	已繳足股本 1,329,300美元	中國	15%	50%	15%	提供租賃服務

\* 投票權乃參考在上述合營公司各自的董事會中代表本集團的董事數目釐定。

所有上述於合營公司的投資均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0. 於合營公司的投資(續)

董事認為，湖南英達通衢及南京路捷被視為本集團的重大合營公司，以權益法入賬。

下文載列上文重大合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就任何會計政策差額作出調整及與財務報表的賬面值調節。

#### 湖南英達通衢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23	582
其他流動資產	21,373	24,611
<b>流動資產</b>	<b>23,196</b>	<b>25,193</b>
非流動資產	35,106	37,395
金融負債，不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8,343)	(11,849)
其他流動負債	(8,129)	(4,744)
<b>流動負債</b>	<b>(16,472)</b>	<b>(16,593)</b>
<b>資產淨值</b>	<b>41,830</b>	<b>45,995</b>
本集團於合營公司的權益對賬：		
本集團所有權的比例	55%	55%
分佔資產淨值	22,781	25,297
向合營公司進行銷售的未變現溢利	(11,593)	(12,478)
投資賬面值	11,188	12,819
收益	9,136	31,419
利息收入	3	18
折舊及攤銷	(3,983)	(2,550)
稅項	—	(843)
年內溢利／(虧損)	(5,442)	2,604
其他全面收入	1,278	39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0. 於合營公司的投資(續)

## 南京路捷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159	1,410
其他流動資產	19,139	-
流動資產	24,298	1,410
非流動資產	52,845	40,885
金融負債，不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1,769)	(4,975)
其他流動負債	(4,986)	(32)
流動負債	(26,755)	(5,007)
資產淨值	50,388	37,288
本集團於合營公司的權益對賬：		
本集團所有權的比例	45%	45%
分佔資產淨值	22,934	14,915
向合營公司進行銷售的未變現溢利	(9,943)	(7,317)
投資賬面值	12,991	7,598
收益	22,713	-
利息收入	77	2
折舊及攤銷	(5,653)	-
稅項	(217)	-
年內溢利／(虧損)	662	(30)
其他全面收入	63	334

下表列示本集團個別不重大的合營公司的合計財務資料：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分佔合營公司年內虧損	(5,091)	(1,231)
分佔合營公司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788	240
分佔合營公司全面虧損總額	(4,303)	(991)
本集團於合營公司的投資總賬面值	15,254	6,41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1.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分佔資產淨值	25,265	20,543
向聯營公司進行銷售的未變現溢利	(15,982)	(17,096)
	9,283	3,447

本集團對聯營公司的貿易結餘於財務報表附註23及27中披露。

聯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所持已發行 股份的詳情	註冊及 營運地點	本集團 應佔所有權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宿遷恒通道再生工程* 有限公司(「宿遷恒通」)	已繳足股本 人民幣12,250,000元	中國	35%	提供路面養護服務
新疆建達道路工程有限公司* (「新疆建達」)	已繳足股本 人民幣9,800,000元	中國	49%	提供路面養護服務

\* 並非由香港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或安永國際網絡其他成員公司審核

所有上述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均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本公司董事認為，宿遷恒通被視為本集團的重大合營公司，以權益法入賬。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1.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下文載列宿遷恒通的財務資料概要，就任何會計政策差額作出調整及與財務報表的賬面值調節：

#### 宿遷恒通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87	7,003
其他流動資產	2,999	3,482
流動資產	5,786	10,485
非流動資產	35,432	38,234
金融負債，不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	(7,475)
其他流動負債	(100)	(233)
流動負債	(109)	(7,708)
資產淨值	41,109	41,011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對賬：		
本集團所有權的比例	35%	35%
分佔資產淨值	14,388	14,354
向聯營公司進行銷售的未變現溢利	(8,294)	(8,662)
投資賬面值	6,094	5,692
收益	10,194	1,852
利息收入	30	23
折舊及攤銷	(4,115)	(941)
年內虧損	(1,099)	(2,496)
其他全面收入	276	61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1.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下表列示本集團個別不重大的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分佔聯營公司年內虧損	(1,085)	(9)
分佔聯營公司年內其他全面虧損	(86)	(5)
分佔聯營公司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1,171)	(14)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賬面值	3,189	(2,245)

### 22. 存貨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原材料	12,649	13,453
在製品	19,257	27,045
製成品	1,454	559
	33,360	41,057

### 2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應收第三方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431,070	269,093
應收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貿易應收款項	154,586	29,575
減值	(36,872)	(30,460)
	548,784	268,208

本集團與其客戶訂立的貿易條款主要以信貸方式進行，惟新客戶通常需要預先付款。本集團須待履行各自銷售合約所規定的條件後按實際情況釐定信用期。本集團力求維持對未償還應收款項的嚴格控制並設立信貸控制部，以使信貸風險降至最低。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逾期結餘。鑒於上文所述及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涉及大量多樣化客戶的情況，因此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除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貿易應收款項約18,162,000港元(二零一二年：26,986,000港元)向本集團發出付款保證書外，本集團並無就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實施其他信用增強措施。貿易應收款項均為不計息。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後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三個月以內	220,444	113,726
三至十二個月	194,645	89,436
一至兩年	96,760	24,520
兩年以上	36,935	40,526
	<b>548,784</b>	268,208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30,460	21,996
已確認減值虧損(附註7)	10,364	8,208
撇銷不能收回金額	(4,936)	-
匯兌調整	984	25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36,872</b>	30,460

上述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撥備中包括扣除撥備前賬面值14,214,000港元(二零一二年：20,628,000港元)之個別已減值貿易應收款項14,214,000港元(二零一二年：20,628,000港元)之撥備。

個別已減值貿易應收款項與面臨財務困難或拖欠利息及／或本金款項的客戶有關，且應收款項全部金額預期不可收回。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不考慮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既無逾期亦無減值	299,897	146,781
逾期少於一個月	16,581	22,206
逾期一至三個月	11,479	6,257
逾期三個月以上但少於十二個月	45,509	27,918
一年以上	5,680	-
	<b>379,146</b>	203,162

既無逾期亦無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大多數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多元化客戶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貨風險請參閱附註41，以了解本集團如何管理及計量既無逾期亦無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貨質素。

已逾期但無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多名在本集團擁有良好往績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由於信貨質素並無重大變動及結餘仍被視為可全部收回，故本公司董事認為並無必要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

分別計入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本集團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150,36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0,532,000港元)及4,226,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9,043,000港元)按向本集團主要客戶提供的類似信貸條款償還。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貿易應收款項總額47,784,000港元抵押予銀行，以取得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貸款。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預付款項	8,545	11,165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1,104	9,333
	39,649	20,498
分類為非流動資產部分		
— 預付款項	—	(3,157)
	39,649	17,341
	本公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預付款項	250	3,044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693	74
	3,943	3,118

以上資產均未逾期或減值。計入上述結餘內的金融資產與近期無拖欠記錄的應收款項有關。

應收合營公司款項8,645,000港元(二零一二年：零)計入本集團的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該等款項為無抵押、按年利率5%計息及須於一年內還款。

應收合營公司款項292,000港元(二零一二年：71,000港元)計入本集團的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應收合營公司款項71,000港元(二零一二年：71,000港元)計入本公司的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5. 應收董事款項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施偉鵬先生	-	-
施韻雅女士	-	-
	-	-

年內應收施偉鵬先生及施韻雅女士的最高未償還款項分別為1,417,000港元(二零一二年：2,579,000港元)及133,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072,000港元)。

### 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存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b>261,120</b>	130,862	<b>16,497</b>	594
於收購時原定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定期存款	<b>152,940</b>	448	<b>152,865</b>	-
	<b>414,060</b>	131,310	<b>169,362</b>	594
於收購時原定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b>200,712</b>	-	<b>200,712</b>	-
減：履約保證的已抵押定期存款	<b>(75)</b>	(448)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614,697</b>	130,862	<b>370,074</b>	594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225,034,000港元(二零一二年：97,431,000港元)。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但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特許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浮動利率計息。短期定期存款的期限介乎一日至一年不等，視乎本集團的即時現金需求而定，並按各自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計息。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均存放於信譽良好且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銀行。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7. 貿易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三個月以內	34,715	24,965
三至十二個月	18,070	26,631
一至兩年	5,297	2,282
兩年以上	21,081	19,861
	<b>79,163</b>	<b>73,739</b>

貿易應付款項不計息，一般按介乎30天至180天的期限結清。

計入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包括應付聯營公司款項約2,086,000港元(二零一二年：2,240,000港元)之款項，該款項須於90天內償付(為與聯營公司給予其主要客戶者類似的信用期)。

### 2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客戶墊款	919	6,987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9,591	37,684	2,615	5,099
	<b>70,510</b>	<b>44,671</b>	<b>2,615</b>	<b>5,099</b>

其他應付款項不計息，一般按介乎30天至180天的期限結清。

計入本集團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包括向合營公司進行銷售的遞延未變現溢利淨額12,451,000港元(二零一二年：無)。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9. 計息銀行借款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實際利率 (%)	到期	千港元	實際利率 (%)	到期	千港元
<b>即期</b>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6.00-6.90	二零一四年至 二零一七年 或按要求	27,857	6.00-8.20	二零一三年至 二零一七年 或按要求	73,295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6.00	二零一四年	16,649	-	-	-
長期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 — 無抵押	6.15	二零一四年	5,123	6.15	二零一三年	4,975
			<b>49,629</b>			78,270
<b>非即期</b>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6.15	二零一五年	21,772	6.15	二零一四年	7,463
			<b>71,401</b>			85,733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須於下列時間償還的銀行貸款的分析如下：		
一年內或按要求	49,629	78,270
第二年	21,772	7,463
	<b>71,401</b>	85,733

附註：

- (a)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銀行貸款以下列各項作抵押：
- (i) 以本集團於賬面總值約45,18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39,491,000港元)的樓宇以及廠房及機器作抵押；及
- (ii) 以本集團賬面總值約6,987,000港元(二零一二年：4,331,000港元)的租賃土地作抵押。
- 此外，有抵押銀行貸款約21,454,000港元(二零一二年：無)由本公司擔保。
- (b) 有抵押銀行貸款10,568,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4,088,000港元)(訂有按要求償還條款)計入本集團須於一年內或按要求償還的銀行貸款。
- (c)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80,136,000港元的銀行貸款由創辦人擔保。
- (d)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6,649,000港元的銀行貸款由最終控股公司擔保。
- (e) 本集團所有銀行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0. 遞延稅項

於年內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變動如下：

## 遞延稅項資產

## 本集團

	來自集團內部交易的 未變現溢利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9,277	-
遞延稅項計入年內損益表(附註11)	5,681	9,169
匯兌調整	362	10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5,320	9,277

## 遞延稅項負債

## 本集團

	預扣稅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17,476	7,548
遞延稅項於年內損益表扣除/(計入)年內損益表(附註11)	(1,039)	9,867
匯兌調整	518	6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6,955	17,476

本集團在香港產生的稅項虧損2,168,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478,000港元)可無限期用以抵銷有虧損的公司日後應課稅溢利。本集團亦在中國大陸產生稅項虧損4,704,000港元(二零一二年：無)可用以抵銷日後應課稅溢利，將於五年內屆滿。由於該等公司被認為不可能產生應課稅溢利抵銷稅項虧損，故此並無就有關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於中國大陸成立的外資企業向外國投資者宣派股息應按10%的預扣稅率繳稅。該規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並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後所產生的盈利。倘中國大陸與外國投資者所在司法權區已達成稅收協定，則可採用較低的預扣稅率。本集團的適用稅率為5%或10%。因此，本集團須就中國大陸成立的附屬公司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產生的盈利而派發的股息繳付預扣稅。

本公司向其股東派付股息概無伴隨任何所得稅後果。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1. 股本 股份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法定：		
10,000,000,000股(二零一二年：3,900,000股) 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1,000,000	390
已發行及繳足：		
1,079,000,000股(二零一二年：1,781,636股) 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107,900	178

本公司法定及已發行股本於年內之交易概要載列如下：

	附註	已發行 股份數目	已發行股本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3,900,000	390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七日之法定股本增加	(a)	9,996,100,000	999,610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0,000	1,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1,781,636	178
就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資本化發行新股份	(b)	98,218,364	9,822
股份資本化發行	(a)	680,000,000	68,000
就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六日 上市發行新股份	(c)	260,000,000	26,000
就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三日 上市發行新股份	(d)	39,000,000	3,900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79,000,000	107,90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1. 股本(續)

附註：

- (a) 根據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七日獲通過的決議案，下列變動已獲批准：
- 透過增設 9,996,100,000 股每股面值 0.10 港元之額外股份，將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由 390,000 港元增至 1,000,000,000 港元；及
  - 透過資本化本公司股份溢價賬記賬 68,000,000 港元之金額，向股東配售及發行合共 680,000,000 股每股面值 0.10 港元之普通股。該股分發行及配發於上市日期成為無條件。
- (b)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七日，本公司透過發行本公司 98,218,364 股每股面值 0.10 港元之普通股，將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約 153,183,000 港元資本化。
- (c) 就本公司之全球發售，本公司 260,000,000 股每股面值 0.10 港元之普通股已按每股 2.43 港元之價格發行，總現金代價約為 631,800,000 港元(扣除開支前)。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六日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 (d)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三日，本公司全球發售之獨家全球協調人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本公司 39,000,000 股每股面值 0.10 港元之普通股已按每股 2.43 港元之價格發行，總現金代價約為 94,770,000 港元(扣除開支前)。

### 購股權

有關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32。

### 32.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購股權計劃(「計劃」)，旨在激勵合資格人士日後盡量提升於本集團的工作表現及效率，及／或嘉許彼等過往作出的貢獻，吸引及挽留對本集團業績、增長或成功至關重要及／或現時及日後會對本集團業績、增長或成功作出有利貢獻的合資格人士，或以其他方式維持與該等人士繼續合作的關係，更可讓本集團吸引及挽留經驗及能力兼備的行政專才及／或嘉許彼等過往作出的貢獻。計劃的合資格人士包括(i)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ii)本集團其他僱員；(iii)本集團直接及間接股東；(iv)本集團貨品或服務供應商；(v)本集團客戶、顧問、業務或合營公司伙伴、特許經銷商、承辦商、代理或代表；(vi)為本集團提供設計、研發或其他支援或任何顧問、諮詢、專業或其他服務之人士或實體；及(vii)上文第(i)、(ii)及(iii)項所述人士之聯繫人士。計劃由二零一三年六月七日起生效，而除非經另行撤銷或修訂，否則計劃將由該日期起計十年內維持生效。

目前獲准根據計劃授出之未行使購股權數目上限，相當於購股權獲行使後，本公司任何時間之已發行股份之 10%。計劃中的各合資格參與者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因購股權而可獲發行之股份數目上限，限於本公司任何時間之已發行股份之 1%。倘進一步授出超出該限額的購股權，須於股東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2. 購股權計劃(續)

向本公司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之聯繫人士授予購股權，必須事先獲得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此外，倘於任何十二個月內，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任何彼等之聯繫人士授出之任何購股權，超過本公司任何時間之已發行股份之0.1%，或按授出當日本公司股份之收市價計算，總值超過5,000,000港元，則須事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提呈授出之購股權可於提呈日期起二十八日內接納，承授人須於接納購股權時繳付合計1港元之象徵性代價款項。所授出購股權之行使期由本公司董事釐定，而行使期的結束日期不得遲於提呈購股權之日起計十年或計劃屆滿日期(以較早者為準)。

購股權之行使價由本公司董事釐定，惟不得低於(i)股份面值；(ii)股份於提呈當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收市價；及(iii)股份於緊接提呈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平均收市價(以最高者為準)。

購股權並無賦予持有人獲派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權利。

於年內概無根據計劃授出購股權。

### 33. 儲備

#### (a) 本集團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儲備金額及其變動呈列於財務報表第42頁綜合權益變動表內。

#### (i) 繳入盈餘

繳入盈餘指本公司應佔已收購附屬公司繳足股本的面值與本公司於重組時收購共同控制的附屬公司的成本之間的差額。

#### (ii) 儲備基金

根據相關法律及法規，本公司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部分溢利已轉撥至儲備基金，且用途受到限制。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3. 儲備(續)

## (b) 本公司

	附註	股份溢價賬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保留溢利/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	1,253,901	(1,707)	1,252,194
年內虧損		–	–	(13,761)	(13,761)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	1,253,901	(15,468)	1,238,433
年內溢利		–	–	137,166	137,166
已宣派特別股息	13	–	–	(60,000)	(60,000)
就將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資本化發行新股	31	143,361	–	–	143,361
股份資本化發行	31	(68,000)	–	–	(68,000)
就本公司股份上市發行新股	31	696,670	–	–	696,670
股份發行開支		(39,568)	–	–	(39,568)
建議末期二零一三年股息	13	–	–	(59,345)	(59,345)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32,463	1,253,901	2,353	1,988,717

本公司的繳入盈餘指如財務報表附註1所述根據重組收購的附屬公司股份的公平值超出就交換上述股份而發後的本公司股份面值的金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4. 業務合併

於二零一二年五月，本集團與合營夥伴鄂爾多斯市路通公路養護有限責任公司訂立購股協議，以收購英達鄂爾多斯(先前為本集團的合營公司)2%的股權。收購的購買代價為人民幣1,200,000元(相當於約1,481,000港元)，以現金形式於收購日期支付。連同於收購前所持的51%股權，本集團於英達鄂爾多斯的權益於收購後增加至53%。同日，經修訂組織章程細則獲英達鄂爾多斯董事會通過，本集團取得英達鄂爾多斯的控制權，故英達鄂爾多斯成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收購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一日完成。英達鄂爾多斯主要從事提供路面養護服務。該項收購乃作為本集團進入內蒙古路面養護服務市場策略的一部分而進行。

於收購日期，英達鄂爾多斯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如下：

	附註	於收購時確認 的公平值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23,244
貿易應收款項		19,23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99
現金及銀行結餘		8,396
貿易應付款項		(10,10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13)
應付稅項		(547)
按公平值列賬的可識別淨資產總額		38,706
非控股權益		(18,192)
收購時的商譽	17	731
		21,24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4. 業務合併(續)

	千港元
<hr/>	
由以下方式撥付：	
於一間合營公司先前持作投資的股權的公平值	19,764
現金及銀行結餘	1,481
	<hr/>
	21,245

非控股權益的計量基準為非控股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公平值的份額。

緊接取得英達鄂爾多斯控制權之前，本集團持有其51%的股權。本集團於英達鄂爾多斯成為附屬公司當日重新計量先前所持股權的公平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公平值收益8,757,000港元已於損益內確認。

有關收購英達鄂爾多斯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入淨額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hr/>	
現金代價	(1,481)
所收購現金及銀行結餘	8,396
	<hr/>
計入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入淨額	6,915

### 35. 或然負債

於報告期末，尚未於財務報表中作出撥備的或然負債如下：

	本公司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hr/>		
就授予附屬公司融資向銀行作出的擔保	80,575	-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本公司向銀行作擔保而授予附屬公司的銀行融資已動用約49,54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無)。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6. 經營租賃安排 —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其若干辦公物業及倉庫，協定的租期介乎一年至三年。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於下列期限屆滿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的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一年內	3,224	1,319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732	43
	4,956	1,362

### 37. 承擔

除上文附註36披露之經營租賃承擔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有以下承擔：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尚未撥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44,719	43,673
應向合營公司作出的出資	7,838	7,613
應向聯營公司作出的出資	6,275	6,095
	58,832	57,381
已授權但尚未撥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766	18,742
	70,598	76,12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8. 關聯方交易

(a) 除該等財務報表詳列的交易外，本集團於年內曾與關聯方進行下列重大交易：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與合營公司進行的交易：		
銷售貨物(附註i)	157,015*	50,745*
提供路面養護服務(附註i)	–	2,818
與聯營公司進行的交易：		
銷售貨物(附註i)	–	55,339*
接受路面養護服務(附註i)	4,423	1,914
與創辦人控制的公司進行的交易：		
購入貨物(附註i)	–	164
創辦人提供的銀行融資擔保(附註ii)	–	123,351
最終控股公司提供的銀行融資擔保(附註iii)	–	48,717

\* 撤銷未變現溢利後。

附註：

- (i) 上述交易乃根據雙方同意的條款及條件進行。
- (ii)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銀行融資擔保乃由創辦人就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獲授的信貸融資而向中國各銀行作出及已動用75,136,000港元。
- (iii)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銀行融資擔保乃由最終控股公司就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獲授的信貸融資而向中國各銀行作出及已動用31,320,000港元。

(b)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七日，本公司與鄂爾多斯市東方路橋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東方鄂爾多斯」)訂立瀝青路面養護服務總協議，該公司為路通鄂爾多斯的控股公司，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1條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根據該協議，本公司已同意由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期間透過本集團向東方鄂爾多斯提供瀝青路面養護服務。有關交易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四日的招股章程。

於年內，本集團並無向東方集團提供任何瀝青路面養護服務。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8. 關聯方交易(續)

(c)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七日，本公司與東方鄂爾多斯訂立瀝青採購總協議，據此，東方鄂爾多斯已同意由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期間透過東方集團向本集團提供瀝青。有關交易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四日的招股章程。

於年內，本集團並無向東方集團購買任何瀝青。

上述(b)及(c)項的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定義的持續關連交易。

#### (d) 關聯方未償還結餘

(i) 本集團應收董事款項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5。

(ii) 本集團的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結餘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3、24及27。

(e)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董事代表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董事酬金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9。

### 39.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所有金融資產及負債分別為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 40.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任何金融資產及負債按公平值計量。

### 4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計息銀行借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該等金融工具主要用於為本集團的營運籌集資金。本集團亦擁有各種其他直接自營運中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貿易應付款項等金融資產及負債。

於整個回顧年度，本集團的一貫政策為不進行金融工具的買賣。

本集團的金融工具所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外匯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公司董事檢討及協定管理各項相關風險的政策，有關政策概述如下：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4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所面臨的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以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借款有關。本集團並無動用任何利率掉期對沖其利率風險。

下表列示在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的利率可能發生的合理變動的敏感度分析(透過浮息借款對於損益表內扣除的利息開支的影響)。

	基點 增加/(減少)	本集團 除稅前溢利 增加/(減少)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借款	100	(571)
人民幣借款	(100)	571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借款	100	(276)
人民幣借款	(100)	276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4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開展業務，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計值，惟若干銀行存款以美元(「美元」)及港元計值。本集團並無對沖其外匯風險。

下表列示在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的港元兌美元及人民幣匯率可能發生的合理變動的敏感度分析(由於貨幣資產及負債公平值變動)。

	匯率 上升/(下降) %	本集團 除稅前溢利 增加/(減少) 千港元
<b>二零一三年</b>		
倘美元兌港元貶值	5	(1,541)
倘美元兌港元升值	(5)	1,541
倘人民幣兌港元貶值	5	(32,413)
倘人民幣兌港元升值	(5)	32,413
<b>二零一二年</b>		
倘美元兌港元貶值	5	4,574
倘美元兌港元升值	(5)	(4,574)
倘人民幣兌港元貶值	5	(11,841)
倘人民幣兌港元升值	(5)	11,841

#### 信貸風險

本集團已制訂政策，在接納新業務時評估信貸風險，並限制其面臨的個別客戶信貸風險。

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乃源自對手方違約，最高風險相當於該等工具的賬面值。

各業務分部根據本集團的既定政策管理客戶信貸風險，並定期審閱相關客戶信貸風險。本集團有五名客戶佔報告期末所欠負的所有應收款項約25%(二零一二年：40%)。

減值要求於各報告日期單獨分析。此外，大量應收款項共同透過賬齡評估是否減值。於各報告期末的最高信貸風險為附註23所披露的各類別金融資產的賬面值。由於涉及大量多元化客戶，故本集團評估貿易應收款項的集中風險為低。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4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運用循環流動資金計劃工具監察其資金短缺的風險。該工具計及其金融工具及金融資產(例如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到期日以及預計經營所得現金流量。

本集團旨在透過維持充裕現金或承諾可用信貸額度保持資金靈活性。

於報告期末，根據合約未貼現付款，本集團及本公司金融負債的到期情況如下：

#### 本集團

##### 二零一三年

	一年內或 按要求 千港元	第二年 至第五年 (包括首尾兩年) 千港元	五年以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79,163	–	–	79,163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42,138	–	–	42,138
計息銀行借款(附註)	51,980	23,159	–	75,139
	173,281	23,159	–	196,440

##### 二零一二年

	一年內或 按要求 千港元	第二年 至第五年 (包括首尾兩年) 千港元	五年以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73,739	–	–	73,739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27,183	–	–	27,183
應付股息	4,964	–	–	4,964
計息銀行借款(附註)	83,812	8,142	–	91,954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4,350	–	–	4,350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	153,538	–	153,538
	194,048	161,680	–	355,728

附註：金額為10,568,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4,088,000港元)的定期貸款均計入計息銀行借款。貸款協議載列按要求償還條款，該條款賦予銀行權利可無條件隨時要求償還貸款，因此就上述到期情況而言，總金額被分類為「按要求」。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4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流動資金風險(續)

本公司

二零一三年

	一年內或 按要求 千港元	第二年 至第五年 (包括首尾兩年) 千港元	五年以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2,615	-	-	2,615
就授予附屬公司的融資而向銀行提供的擔保 (附註35)	80,575	-	-	80,575
	83,190	-	-	83,190

二零一二年

	一年內或 按要求 千港元	第二年 至第五年 (包括首尾兩年) 千港元	五年以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5,099	-	-	5,099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	153,538	-	153,538
	5,099	153,538	-	158,637

####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首要目標為確保本集團有能力繼續按持續經營方式營運，並維持穩健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及盡量提高股東價值。

本集團根據經濟狀況的變化管理資本架構並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或會調整派付予股東的股息、返還資本予股東或發行新股。於年內，本集團資本管理的目標、政策或流程並無出現變動。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4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資本管理(續)

本集團利用資產負債比率監控資本，資產負債比率按債務淨額除以母公司股權擁有人應佔權益加上債務淨額計算。債務淨額包括計息銀行借款、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應付股息以及應付最終控股公司及直接控股公司款項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計息銀行借款	71,401	85,733
貿易應付款項	79,163	73,73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70,510	44,671
應付股息	—	4,964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	4,350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	153,538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14,697)	(130,862)
債務淨額／(淨現金)	(393,623)	236,133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不適用	220,585
資本及債務淨額	不適用	456,718
資產負債比率	不適用	51.7%

### 42. 批准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五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 四年財務概要

英達公路再生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以及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及權益載於經審核財務報表。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綜合業績以及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已摘錄自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四日發佈有關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版上市的招股章程。

概無發佈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下文摘要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收益	<b>628,709</b>	486,003	281,279	233,145
除稅前溢利	<b>219,995</b>	193,003	83,065	37,539
所得稅開支	<b>(39,944)</b>	(42,630)	(20,915)	(10,725)
年內溢利	<b>180,051</b>	150,373	62,150	26,814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b>182,526</b>	146,593	62,150	26,814
非控股權益	<b>(2,475)</b>	3,780	-	-

### 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b>232,508</b>	178,522	121,928	98,159
流動資產	<b>1,236,565</b>	457,916	319,593	132,693
資產總額	<b>1,469,073</b>	636,438	441,521	230,852
流動負債	<b>216,131</b>	215,212	209,915	163,566
非流動負債	<b>38,727</b>	178,477	162,296	5,238
負債總額	<b>254,858</b>	393,689	372,211	168,804
非控股權益	<b>20,307</b>	22,164	-	-
權益總額	<b>1,214,215</b>	242,749	69,310	62,048



Freetech Road Recycling Technology ( Holdings ) Limited  
英達公路再生科技(集團)有限公司